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三十八章，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監管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有限公司有關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事宜。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ong Kong Exchanges and Clearing Limited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8)

(除另有註明外，於本公告中的財務數字以港元為單位)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

董事會提呈集團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綜合業績。本公告所載集團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財務資料是根據經由核數師審閱的綜合財務報表編制。集團已與核數師同意本業績公告的內容。

財務摘要

	2009	2008	變幅
市場成交主要統計數據			
聯交所的平均每日成交金額	623 億元	721 億元	(14%)
期交所的衍生產品合約平均每日成交張數	206,458	207,052	(0%)
聯交所的股票期權合約平均每日成交張數	191,676	225,074	(15%)
	2009 (千元)	重計 ¹ 2008 (千元)	變幅
業績			
收入及其他收益	7,035,040	7,549,090	(7%)
營運支出	1,492,949	1,620,953	(8%)
除稅前溢利	5,542,091	5,928,137	(7%)
稅項	(838,047)	(799,506)	5%
股東應佔溢利	4,704,044	5,128,631	(8%)
基本每股盈利	4.38 元	4.78 元	(8%)
已攤薄每股盈利	4.36 元	4.75 元	(8%)
每股中期股息	1.84 元	2.49 元	(26%)
每股末期股息	2.09 元	1.80 元	16%
	3.93 元	4.29 元	(8%)
股息派付比率	90%	90%	不適用
	2009	重計 ¹ 2008	變幅
綜合財務狀況表的主要項目			
股東資金 (千元)	8,027,326	7,293,614	10%
總資產 ² (千元)	45,332,002	62,822,112	(28%)
每股資產淨值 ³	7.46 元	6.79 元	10%

附註：

- 若干以往呈報的數字已經因應會計政策變動而重計。
- 集團總資產包括就期貨及期權合約向參與者收取之保證金。
- 根據 2009 年 12 月 31 日的 1,075,514,581 股計算，即 1,076,190,346 股已發行及繳足股份減 675,765 股為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股份 (2008 年：1,073,939,532 股，即 1,074,886,346 股已發行及繳足股份減 946,814 股為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股份)

主席報告

香港交易所旗下市場雖未能倖免於全球金融危機的影響，但在動盪中我們仍保持專注於本身業務，及維持市場公平有序及信息流通，以及在2009年為股東帶來了穩定的回報。

香港交易所的表現

2009年，聯交所平均每日成交金額下降 14% 至 623 億元，以及衍生產品合約平均每日成交張數微跌至 206,458 張及股票期權合約平均每日成交張數下跌 15%至 191,676 張。在這個背景下，我們的收入及其他收益較 2008 年下跌 7%至約 70 億元，及股東應佔溢利下降 8%至47 億元。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 2.09 元，全年派付股息合計每股 3.93 元，派付比率 90%。

前景不明

全球經濟正續步走出險境，但預期復甦將會緩慢。雖然亞洲正從環球危機的深處回復過來，但區內各國都要面對資產價格或脫離基本因素而急劇上升的潛在風險。各國政府正努力設法在保持經濟復甦勢頭與資金極度充裕下控制資產價格膨脹之間取得適當平衡。投資者須留心各種投資風險，及小心資金流向可能逆轉。

作為國際證券交易所聯會副主席，我正與其他交易所成員合力推廣市場公平、透明及高效的標準。在市場不明朗的環境下，我們會繼續提高警覺，留意全球金融發展趨勢、研究國際金融機構（包括 G-20 及金融穩定論壇）的建議及回應市場意見。香港交易所基礎穩固，定能迎接重重挑戰，並會在精心部署的戰略規劃下繼續發掘各種商機。

內地商機

中國是亞洲經濟增長的動力來源，及其對全世界的影響力亦與日俱增。國際貨幣基金組織預測，內地的本地生產總值未來5年將繼續按年上升9.5%至10%。中央政府亦表示在整體宏觀經濟政策上，繼續實施「積極」財政政策和「適度寬鬆」貨幣政策。儘管如此，若年內出現「調整」，投資者也不應感到意外。

由於我們持續專注內地推廣，上市申請人當中大部分來自內地，以為其業務發展及增長而籌集資本。2009年，內地企業的集資金額佔首次公開招股集資金額逾82%。縱使新股發行的時間未能確定，但2010年擬首次公開招股的新申請人名單看來仍然可觀。根據香港交易所與上海證券交易所今年1月訂立的更緊密合作協議，香港交易所致力與上海證券交易所在企業上市、產品開發合作，以及信息互換等方面締造更緊密的連繫。

在中央政府已推出多項措施加強人民幣在國際貿易和融資角色下，我們多項有利因素如文化相近、健全的風險管理系統、及與內地經貿緊密聯繫等，均有助香港成為境外人民幣業務發展的一個穩健可靠的試點。我們全面支持香港政府拓展現有人民幣相關投資產品的選擇，以配合人民幣逐步自由化。

追求自然增長

專注核心業務及追求自然增長一直是集團面對其他成立已久的交易所以至另類交易平台競爭所採取的策略。牛熊證的推出以及交易所買賣基金市場的發展皆是我們自然增長策略取得成功的例子。我們將繼續力求增加牛熊證所涵蓋的資產及擴大發行商的參與，以及推出創新產品，如自訂條款指數期權及波幅指數等，及更多股票期權類別，為投資者提供更多選擇。更多的有關資料載於本公告「業務回顧」。

香港交易所亦致力擴闊上市發行人的來源地。近年，香港交易所一直與證監會緊密合作，推出連串措施促進海外發行人來港上市，及簡化海外發行人的上市程序。2010年1月27日，首次有俄羅斯企業 United Company RUSAL Plc（前稱 United Company RUSAL Limited）來港上市，可謂香港證券市場的又一突破。我審慎樂觀的認為今後將有更多俄羅斯公司有意來港上市，而我們將繼續吸引更多海外公司來港上市，尤其是那些在中國和亞洲擁有業務的企業。

優質市場

香港交易所持續接受監管機構每年對其前線監管角色的表現進行嚴謹評核。我們的目標是在不損市場質素的前提下，進一步完善上市制度。已實行的措施包括簡化程序、降低成本及加強披露，旨在增加旗下市場對本地及海外發行人和投資者的吸引力。我們將繼續與監管機構合力改善監管制度，務求在考慮全球金融發展之餘亦能兼顧本土市場的需要。

企業管治是市場質素的另一重要元素。由於香港企業管治監管的發展及執行主要落在香港交易所身上，我們很重視國際最佳常規亦很強調其重要性。2010年，我們將繼續推行各項企業管治措施，並會全力支持以電子方式呈交披露權益通知以及賦予披露規定之條文法定效力。在發行人及市場人士的支持下，我深信香港的企業管治常規將可持續與國際標準看齊。

具優良質素的市場不能缺少高效可靠的市場基礎設施。我們將繼續致力確保市場系統運作達至最高水平。2009年，香港交易所獲AsianInvestor雜誌評為「亞太區程式／電子交易最佳場地」（“best venue in Asia-Pacific for algorithmic/electronic trading”），以表彰我們在證券交易基礎設施發展上的工作。雖然經濟下調，但我們對技術穩健的承擔不變，並已在2010年展開進一步提升AMS/3及數據發布系統的計劃。

可持續發展

身兼前線監管機構及上市公司的雙重角色，我們的吸引力及增長有賴我們的市場及社區的可持續發展。儘管去年經歷市場波動，我們始終緊記權益人的利益以確保他們的信心。2009 年，我們在財務表現、管理、企業管治、社會責任、環境責任及投資者關係方面獲《財資》雜誌（The Asset）頒發整體卓越表現白金獎。

我們亦已拓展社會責任方面的工作，及成為向全球市場提供基本氣候變化數據的碳信息披露項目的2009年資料披露計劃（2009 Information Request of the Carbon Disclosure Project）的參與者之一。我們還會繼續制定多項計劃，以切合不同權益人的持續需要。更多有關資料詳列於2010年3月中刊發的2009年企業社會責任報告。

致謝

范鴻齡先生、方俠先生和陸恭蕙博士已於 2009 年 4 月退任董事會，謹此代表董事會感謝他們 3 位對集團的重大貢獻。我同時歡迎陳子政先生、許照中先生及利子厚先生獲委任為香港交易所董事。我要感謝董事會所有成員在 2009 年的支持和貢獻。

董事會於 2009 年一項主要任務是委任新的集團行政總裁，並確保有關工作順利交接。2009 年 6 月，董事會公布委任李小加先生接替 2010 年 1 月退休的周文耀先生出任集團行政總裁一職。周文耀先生由 2003 年 5 月起出任集團行政總裁，並帶領集團發展成為今天表現卓越的國際交易所。周文耀先生對香港交易所建樹良多、成就卓著，深信全體股東以至其他權益人均與集團同寅一樣，都對周文耀先生為香港交易所的成功以至香港金融市場的持續發展所作的出色貢獻深表感謝。個人來說，我很高興及榮幸能有機會與周文耀先生共事，深信有不少人與我有着共同感受。

在此，我亦歡迎李小加先生於 2010 年 1 月 16 日出任集團行政總裁一職。李小加先生在國際證券及投資市場的經驗豐富、見識廣博，憑藉其對中國資本市場的深刻認識與見解，以及在國內的廣泛網絡，香港交易所當能受益不少。

我謹代表董事會衷心感謝管理團隊及所有其他員工的盡心工作及竭誠守責。他們的卓越表現和承擔對提高香港交易所的可持續性起著關鍵的作用。

最後，我們要多謝公司股東及所有其他權益人對我們的持續支持及信心，並希望向他們保證，香港交易所整個團隊定將繼續為他們的利益繼續努力。

香港交易所戰略規劃 2010-2012**背景**

過去 3 年金融市場動盪起伏，為數十年所罕見。2007 年香港市場的成交及市值大幅攀升，雙雙創下歷史新高，而緊接著全球金融危機不期而至。所幸的是，香港交易所不僅安然渡過了這場危機，更進一步成功地鞏固和加強了自身的市場地位。由於香港交易所穩健經營，持續提高核心營運的素質和效率，同時慎重地推出一些新的投資產品及服務。我們相信香港交易所在過去一段時間一直是維護市場穩定的中堅力量。

在《戰略規劃 2007-2009》（前譯為《策略計劃 2007-2009》）中，香港交易所的使命主要可分為下列 3 項戰略性主題：

- **內地業務的定位**

在上述期間香港交易所與中國內地相關的業務取得了長足的發展，一方面吸引到眾多內地背景的企業來香港上市；另外又為投資者提供了更多與內地有關的交易產品，包括股票、衍生產品和交易所買賣基金；同時，我們還與內地背景的市場參與者建立並加強了合作關係。

- **業務擴展**

我們通過如下措施實現了業務擴展：增加產品和服務的種類，以滿足市場人士不斷提升的需求；清除妨礙市場運作的障礙；以及強化交易基礎設施。我們持之以恆地堅持高標準監管，不斷提高透明度，及保持穩健的風險管理。這些致力於提高市場素質的工作，為業務的擴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礎。

- **改善服務**

在市場動盪的不利條件下，我們在相關期間仍改進了向上市發行人、交易所參與者及投資者提供的服務；進一步優化了上市監管及相關程序；並提高了資訊技術基礎設施的可靠性和處理能力。

前景

未來將會充滿機遇和挑戰。香港交易所業務專注、高度自律的優良紀錄，使我們在面臨未來機遇和挑戰時，處於十分有利的位置。與前兩份規劃比較，此戰略規劃的顯著特徵就在於進一步強調了中國內地業務的重要性。我們認為，不論從廣度還是深度上，大中華區核心市場為我們提供的機遇，將不局限於我們所處的區域，而是一個拓展業務至覆蓋全球的機遇。香港位於內地與國際的交匯點，具備極佳兼跨越不同經濟體、商品和貨幣的地緣政治優勢。我們要充分利用這一優勢開拓新的業務，包括吸引國際公司來港上市、增加新的資產類別，以及建立與擁有龐大資金的投資者群體連繫的渠道等等。

放眼未來，香港交易所的前景將取決於我們如何把握機遇和如何應對競爭。內地的進一步開放無疑將帶來龐大機遇；與此同時，來自區內乃至全球交易所及交易平台的競爭也將日趨激烈。人民幣日益國際化會進一步擴大機遇，同時亦加劇競爭。因為對我們的競爭對手而言，這些機遇使得中國市場更具吸引力。為此，我們的工作必須雙管齊下，一方面把握內地的發展機遇；另一方面則作適當定位，以應對日趨激烈的國際競爭。

長久以來，香港交易所都認定與內地建立合作、互補的關係，對我們未來的發展至關重要。隨著滬、深交易所融資能力的提升，香港交易所極有必要重新定位，從而為選擇在港上市的公司和香港市場的投資者提供更為獨特的價值。本戰略規劃的另一重點，就是為人民幣國際化作好充分準備，包括研發新的產品、拓建新的平台及基礎設施。

競爭方面，在歐洲和北美，傳統的證券交易所及眾多新機構大舉投資交易所及發展電子交易市場，使得科技在金融交易領域的重要性顯著提高。為此，我們要不斷完善交易平台，以滿足客戶日益提高的期望與要求。儘管目前另類交易系統在亞洲的市場佔有率仍不高，但我們不能掉以輕心，一定要保障已有的地位，並通過增加資訊技術基礎設施的投資來應對潛在的競爭。

毫無疑問，我們會繼續發展我們的核心業務。與此同時，我們將利用自身的優勢進行跨功能、跨產品和跨地域的拓展及擴張。我們必須繼續強化及提升市場結構，特別是旗下的 3 家結算所。在最近的金融動盪中，我們的市場結構為市場的穩定發揮了重要作用。我們亦相信經過一段時間，特別是通過推出以人民幣為基礎的產品，目前的衍生產品系列可以得到顯著擴充。

鑒於上述各項挑戰與機遇，我們制定了《戰略規劃 2010-2012》。

使命

我們的使命是要在香港創設並營運一個活躍的國際公共金融市場。

願景

我們的願景是要結合中國市場與國際市場的優勢，使香港交易所成為全球領先的金融交易所。這些優勢包括：

- 健全的法律體系、行之有效的企業管治及市場標準；
- 先進的交易、結算技術及基礎設施；以及
- 別具特色的產品與服務，讓香港交易所得以定位為 (1) 全球投資者及發行人首選的中國交易所及 (2) 大中華區發行人及投資者首選的國際交易所。

戰略

我們擬透過 3 項基本戰略實現我們的願景：

- **核心戰略** 以壯大我們現有的業務。
- **拓展戰略** 以保持現有地位，並為可預見的發展機遇作好準備。
- **擴張戰略** 在未來逐步擴張我們的產品平台、投資者群體和業務涵蓋的區域。

核心戰略

我們希望通過以下措施壯大現有業務：

1. **吸引公司來港上市。**我們會致力吸引各類公司來港上市，這既包括大中華區公司或從事涉華業務的公司，也包括來自其他具有重要戰略地位的國際市場的公司。我們也歡迎來自新興市場的公司，特別是從事金屬、礦業和傳統以至替代能源的公司來港上市。在今天地緣政治化日漸增加的環境下，爲了吸引企業來港上市，我們有必要在維護市場素質的前提下，與各監管機構及其他權益人共同研究如何持續簡化上市程序、改進市場標準和常規。
2. **增加現貨及衍生產品市場成交量。**我們將設法提升交易動力，並要爭取擴大產品、服務的種類，以推動現有市場的增長。我們的工作將包括如下幾方面：強化現貨及衍生產品市場的特色和引入新品種產品；支持無紙化市場及對市場架構的其他改進；推出同時適用於證券及衍生產品市場行情的單一資訊供應商牌照；提升旗下衍生產品交易系統的處理量和技術；以及進一步強化風險管理功能等。

拓展戰略

我們將透過新增投資以**鞏固**我們在核心市場的領先地位。在此基礎上，積極捕捉伴隨新趨勢而來的新增長機會，從而**作好準備**，將現有業務延拓至新的領域。

1. 我們計劃增加資訊技術基礎設施的投資，來**鞏固**我們的領先地位，並達致如下目標：維持我們在區域內既有的競爭優勢；滿足高需求客戶日益提升的期望；並有效部署以把握大中華區的長線增長機會。在本文最後一部分「資訊技術」一欄，列出了在這方面更詳細的措施。
2. 我們還需要爲業務的戰略拓展**做好準備**。我們建議進行必要的監管及市場改革，以促進未來的業務拓展，有關的發展將包括：引入多元貨幣產品，引入新資產種類，將現有業務拓展至新地區、新市場，以及配合內地新投資者進入香港市場等等。有關這些計劃的資料，見下文有關「集資市場」、「人民幣產品發展」、「交易」及「結算」的新工作計劃。

擴張戰略

通過擴張戰略，期望逐步擴展我們的產品平台、投資者基礎及市場覆蓋區域：

1. **增加新資產類別及開拓新市場區域。**通過加強與市場參與者的合作、建立新夥伴關係、以及投資於個別新資產類別等途徑，以推動我們的業務在現有基礎上進行擴張。有關工作將包括：
 - 在國際間尋找機會，建立在戰略上能爲我們帶來極大利益、同時又符合我們專注於大中華市場的聯盟、夥伴及其他戰略關係。
 - 將香港交易所定位爲重要產品和服務的集成機構，集所有有利於香港市場發展的重要產品類別、資產類別及金融市場服務於一身。
2. **推出人民幣產品。**我們將利用香港作爲中國門戶的特殊地位，以及香港健全的國際金融中心地位，協助推動人民幣國際化，有關發展將包括：

- 創建可以使用多元貨幣產品從事籌集和管理資金的平台。
- 最終成為國際投資者在中國內地以外買賣人民幣產品的首選交易所。

3. 便利內地投資者進行投資。我們將通過以下措施，方便內地投資者進入國際市場：

- 與香港和內地的監管機構、交易所及其他機構合作，針對內地投資者投資境外資本市場，制訂切實可行的方案和市場常規，在經過有關機構批准後實施，以滿足內地投資者日益增加的境外投資需求。
- 將香港交易所定位為內地投資者投資離岸證券及衍生產品的首選市場。

總結

最後，有必要強調我們擬訂新戰略規劃時的穩健考慮。下表中所列的工作計劃並非全部可以立即實施；多項工作計劃仍有待詳細認真研究；也有一些計劃取決於我們營運的市場持續不斷發展，以及取決於監管機構的政策調整。我們清楚，某些情況下有關各方的利益很可能存在分歧，這需要我們努力去理順各方的利益，以實現共贏的目標。因此，本戰略規劃會隨著市場的演變而逐步推行，靈活地調節各項工作的重點和範疇。

不過，重要的是，我們已準備好為香港交易所的未來進行投資，在鞏固現有地位的同時，抓緊即將到來的巨大商機。此外，為加快發展步伐，條件適合時，我們會嘗試與技術供應商、業界參與者以至區內及全球的其他交易所尋求戰略聯盟。我們深信，此戰略規劃的實施，將使香港交易所在目前穩健的營運管理、市場素質和財政實力上再向前邁進，締造更美好的將來。

主要工作計劃

透過評估及推行各項工作計劃，此戰略規劃將得以實現。有關計劃將於未來 3 年制定年度預算及營運方案時確認落實。現階段香港交易所已擬訂出下列各項主要工作計劃，這些工作都是達致戰略規劃各項目標的重要元素。

市場發展

1. 成立全新的市場發展組，使香港交易所具備發展功能；該組除涵蓋現有業務單位外，亦將增設新的組別，以推動戰略規劃及當中工作計劃的實行
2. 透過專設的內地業務發展組，與內地交易所及其他內地機構建立更強大的合作和夥伴關係，為我們的內地相關戰略下一階段的工作導航

集資市場

3. 尋求香港交易所及香港監管機構與內地交易所及監管機構相互承認對方的上市規則及準則
4. 繼續簡化上市程序，並實行上市後管治相關措施，以增加香港作為上市地的吸引力
5. 就國際發行人而言，改進現行上市規則，並考慮分設不同的市場

人民幣產品發展

6. 擴闊服務及產品，便利內地投資者及資訊供應商獲取香港市場行情
7. 與內地及香港監管機構及部門配合，以支持及促進跨境合作的人民幣相關產品計劃
8. 物色可配合人民幣逐步國際化的新產品，特別是定息收益產品、交易所買賣基金及衍生產品
9. 進行評估，並在適當時啟動結算、基礎設施及資訊技術平台的發展工作，以支持日後的人民幣相關計劃

交易

10. 推行切合交易所參與者需要的措施，進一步提升執行交易效率及改善交易架構，包括：
 - 研究在現貨市場推出新的買賣盤類別
 - 在衍生產品市場引入波幅指數，並擴大持續報價的範疇
11. 推出更多元化的市場行情產品和服務，以兼顧到較專門的交易需要

結算

12. 支持推行無紙化證券市場
13. 研究將結算業務擴展至現時在場外結算的個別產品
14. 制定可提升結算所資本充足比率及可取得流動資本的建議，以滿足現時及將來的需要
15. 評估將香港交易所旗下 3 家結算所合而為一的構想

資訊技術

16. 落實興建綜合數據中心的計劃，配合業務擴展及長遠市場發展需要
17. 投資 AMS/3.8 以改善現有資訊技術架構，縮短傳送滯遲時間、提升處理量 and 功能
18. 就推行日後擴展所需的新一代資訊技術平台制定方案
19. 評估各個平台及系統，以便接連內地

業務回顧

上市

有關《上市規則》修訂建議的綜合諮詢（《2008年綜合諮詢文件》）

在《2008年綜合諮詢文件》所載的18項事宜中，有15項的相關《上市規則》修訂均於2009年1月1日生效，除了有關延長董事禁止買賣期的修訂規則。此修訂規則其後再作修訂，並於2009年4月1日生效。經修改後，適用於年度及中期財務業績公布的禁止買賣期分別為60天及30天。

《2008年綜合諮詢文件》中有關事宜15（自行建造資產）的建議的諮詢總結於2009年7月31日刊發，經修訂的規則於2009年9月1日生效。有關修訂將利便上市發行人籌劃業務發展，同時亦不影響股東的權利，股東將繼續可以知悉並參與涉及重大變動又影響有關公司的決定。

2009年10月9日，聯交所刊發事宜11（一般性授權）的諮詢總結，認為目前並無迫切理由須對《上市規則》中有關一般性授權的規定作任何修訂。

有關執行《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報告

2009年2月20日，聯交所就其審閱1,213家發行人在其2007年年報中所匯報的企業管治常規刊發第三次審閱報告。結果顯示情況持續改善，因為上市發行人不單選擇遵從守則條文，還採納多項建議最佳常規。

盈利測試規定或可豁免

2009年6月5日，聯交所刊發新聞稿，表示或會因應個別情況，容許業務紀錄期內盈利因全球金融危機之故而暫受負面影響的主板首次公開招股申請人，獲豁免嚴格遵守《主板上市規則》第8.05(1)(a)條的盈利測試規定。聯交所將在適當時候檢討現行的「盈利測試」及其他上市資格條件。

上市發行人財務報告的審閱報告

為促進上市發行人在財務披露方面達到更高的水平，聯交所按其「財務報表審閱計劃」審閱了上市發行人於2007年及2008年發布的其中100份財務報告。2009年6月12日，聯交所刊發審閱所得的主要觀察及結果，顯示若干資料披露可作改進，以及上市發行人應定期重新評估其現有財務匯報系統的充足及有效程度，如有需要即作更改，以便日後的財務報告能符合所有披露規定。

檢討首次公開招股程序及規定

2009年6月26日，聯交所刊發諮詢文件，建議簡化上市程序以助減低首次公開招股及上市發行人證券上市的成本及文件數量。有關的《上市規則》修訂於2009年11月2日生效。為回應諮詢過程中收到的市場意見，聯交所並於2009年7月刊發多份指引資料，提高首次公開招股申請程序的透明度。

2009年12月4日，香港交易所刊發聲明，回應傳媒對以介紹方式上市的公司發布資訊的情況的查詢。鑑於投資者要作出投資決定所牽涉的資料繁多，而交易系統的股份版頁可用空間有限，香港交易所決定由2009年12月7日起，不再於股份首個交易日在交易系統的股份版頁展示該股份最後公布的經審核每股有形資產淨值。以介紹方式上市的公司宜刊發公告，向中介人士及投資者提供其股份在聯交所買賣首天或之前於任何其他市場的最後收市價。投資者如有任何疑問，務須尋求經紀或專業顧問的意見。

建議加快供股及公開發售程序

2009年7月31日，聯交所刊發諮詢文件，建議加快供股及公開發售程序。在收到的37份回應中，市場回應顯示普遍支持有關供股的建議。諮詢總結於2009年12月18日刊發，決定將供股的截止過戶通知期縮短為最短6個營業日，而公開發售的截止過戶通知期則維持不變。《上市規則》的相關修訂已於2010年2月1日生效。

接受在香港上市的內地註冊成立公司採用內地的會計及審計準則以及聘用內地會計師事務所的建議

2009年8月28日，聯交所刊發諮詢文件，就以下事項的建議尋求公眾人士的意見：接受在香港上市的內地註冊成立公司採用內地的會計及審計準則，及接受經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和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的內地會計師事務所。聯交所收到共30份回應意見。內地與香港的監管機構現正緊密合作，落實有關執行各項建議所需的安排。

就礦業及勘探公司制定新《上市規則》的諮詢文件

2009年9月11日，聯交所刊發諮詢文件，建議重新修訂《主板上市規則》第十八章。有關修訂建議擬確保礦業公司向投資者提供重要、相關及可靠的資料，以及使《上市規則》與全球認可的準則看齊。聯交所計劃於2010年刊發諮詢總結及建議中全新修訂的第十八章。

建議修改有關上市發行人通函及上市文件的規定

聯交所於2009年9月18日刊發之諮詢文件，建議簡化上市發行人通函及上市文件的規定，以提高有關的披露準則，並現正審閱收到的34份回應意見。

檢討關連交易規則

2009年10月2日，聯交所刊發諮詢文件，建議簡化《上市規則》中有關關連交易的規定。該諮詢文件提出的建議包括檢討「關連人士」的定義；在關連交易並非重大、或關連交易所涉及人士不能對發行人行使重大影響力的情況下豁免發行人遵守關連交易規則；以及修訂《上市規則》中若干技術問題。聯交所現正審閱收到的70份回應意見。

《主板上市規則》第二十章的集體投資計劃

2009年對《主板上市規則》第二十章進行檢討後，上市委員會認為有關第二十章或相關上市費的修訂並不適宜。聯交所於2009年11月23日向所有認可集體投資計劃營辦人發出指引信，釐清《上市規則》的股本證券及債務證券兩節並不適用於根據第二十章上市的交易所買賣基金。有關指引信已登載在香港交易所網站。

季度財務匯報的諮詢

上市委員會視季度財務匯報為長遠目標，以確保發行人定期適時披露有關其財務表現及狀況的資料。聯交所將會繼續研究各種不同方案，並就季度財務匯報的其他可行方法諮詢權益人。

「混合媒介要約」及指示投資者參考招股章程以外資料的計劃

混合媒介要約建議乃證監會與香港交易所一項聯合計劃，目的在不損股東保障的條件下，減少招股章程印刷本的數目。鑑於雷曼迷你債券事件引起有關編制及分發招股章程的關注，證監會於2009年初決定暫停實行混合媒介要約建議，待進一步研究其對股東保障的影響再作定奪。

為此，對於依循混合媒介要約建議的政策理念而制定有關指示投資者參考招股章程以外資料的計劃（指將招股章程內部分資料登載網上，但有投資者要求時會提供印刷本，藉以減少招股章程的篇幅），證監會亦已一併擱置。

公司行動披露指引

香港交易所致力制訂發行人指引，以改進香港市場的公司行動披露常規。在刊發有關交易安排以及披露記錄日期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的指引後，有見市場人士有不俗的回應，聯交所於2009年12月進一步刊發《有關發行人分派股息及其他權益的指引》。香港交易所將於2010年繼續編撰其他公司行動指引。

首次公開招股處理

聯交所繼續在審理新股本證券上市申請（包括被視為新上市的上市公司交易）以及處理上市前查詢。2009年內處理的首次公開招股相關工作的統計數字載於下表。

首次公開招股相關工作紀錄

	2009	2008
審理上市申請數目	150 ¹	179
發給新上市申請人的首次意見函數目	91 ²	122
收到申請至發出首次意見函平均相距時間（以曆日計）	19	20
提呈上市委員會（或其代表）裁決的申請數目	98	113
上市委員會（或其代表）在120個曆日內完成審理的申請數目	86	83
上市委員會（或其代表）超過180個曆日始完成審理的申請數目	7	4
原則上批准申請數目	99 ³	105
回覆上市申請人或其顧問為釐清《上市規則》中有關新上市申請的內容而要求提供指引的數目	92	74
平均回覆時間（以曆日計）	6	7
受理的創業板轉往主板上市申請數目	4 ⁴	15

附註：

- 123宗為新申請及27宗為2008年末處理完畢的申請。
- 該數少於受理新申請總數，因為多宗個案（如投資工具尋求根據《主板上市規則》第二十章上市及創業板轉往主板上市）毋須上市科給予意見而可直接進入審批程序。
- 於年底時，13宗已批准的申請仍未上市，而其中1宗已於年內失效。
- 3宗申請由上市委員會在35個曆日內完成審理，及餘下1宗則在90個曆日內完成審理。

首次公開招股交易數目

	2009	2008	2007	2006	2005
受理的新上市申請	123	137	125	88	111
已上市申請	93	57	96	65	76
根據《主板上市規則》第八章在主板上市的公司	64	29	78	54	55
在主板上市的投資工具	19	7	11	3	6
由創業板轉往主板上市的公司	4	18	4	2	2
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	5	2	2	6	10
被視為新上市	1	1	1	0	3
遭拒絕的新上市申請	0	1	0	7	5
已撤銷的新上市申請	3	8	3	4	5
於年底時尚在處理的申請	31	27	42	29	32
於年底時已獲批准但仍未上市的有效申請	12	24	9	6	6

上市公司數目（於年底）

	2009	2008	2007	2006	2005
主板	1,145	1,087	1,048	975	934
創業板	174	174	193	198	201
總數	1,319	1,261	1,241	1,173	1,135

按行業分類的上市公司數目¹ — 主板及創業板（於年底）

	2009	2008	2007	2006	2005
能源業	44	34	28	21	20
原材料業	105	93	81	69	62
工業製品業	111	113	114	103	92
消費品製造業	330	327	336	327	317
服務業	209	198	188	168	165
電訊業	18	17	18	16	17
公用事業	32	24	20	22	22
金融業	102	100	103	103	100
地產建築業	191	174	166	158	151
資訊科技業	154	158	161	161	162
綜合企業	23	23	26	25	26
總數	1,319	1,261	1,241	1,173	1,134 ²

附註：

- 按恒生指數有限公司的分類
- 不包括1家只發行參與優先股的上市公司，該公司並於2006年除牌

監察

在監察上市發行人遵守《上市規則》情況方面，聯交所繼續將其資源集中在會對維持公平有序及信息流通的市場構成最大風險的事宜上。聯交所進行了一連串活動，包括審閱發行人文件、監察市場活動以及提供指引及規則詮釋。

監察行動數目（於年底）

	2009	2008	2007	2006	2005
審閱上市發行人公告	27,588	20,784	19,025	11,579	11,092
預先審閱	1,589	4,266	5,215	3,915	7,655
刊發後始審閱 ¹	25,999	16,518	13,810	7,664	3,437
審閱上市發行人函函	1,731	2,849	3,048	2,488	2,409
預先審閱	1,275	2,761	3,023	2,488	2,409
刊發後始審閱	456	88	25	0	0
有關對股價及成交量進行的監察行動	8,112	8,439	10,083	7,716	6,200
上市發行人就其股份價格及成交量的監察行動作出回應而刊發的澄清公告 ²	840	2,627	5,597	3,556	3,172
就涉及報道提出的查詢	311	536	495	587	835
上市發行人就所涉及報道的查詢作出回應而刊發的澄清公告	81	43	50	101	不適用
處理投訴	599	516	512	252	262
轉介上市規則執行部調查的個案（包括投訴）	54	86	90	141	88

附註：

1. 包括上市發行人就其股份價格及／或成交量波動作出回應而刊發的澄清公告
2. 2008年之附帶意見公告398份及標準否定公告2,229份；而2009年之附帶意見公告220份及標準否定公告620份。

聯交所繼續將其監管重點由預先審閱及審批公告轉為刊發後始審閱及監察。此方法將發行人向公眾發放訊息上的延誤盡量減至最低，並可收促進發行人自律守規文化之效。公告刊發後始審閱的第一階段於2009年執行；期間，有關集資及規模較小的須予公布交易的公告均無預先審閱。刊發後始審閱的公告由2008年的16,518份增至2009年的25,999份。新機制下大部分發行人均能遵守《上市規則》。2010年1月1日進入第二階段後，聯交所不再預先審閱發行人的主要交易及關連交易公告。待再過12個月而進入最後階段時，即所有類別公告均不再預先審閱。

另一方面，公告刊發後的審閱程序在2009年進一步完善，在每個交易時段開始前，聯交所均會高度審閱所有公告及通知，而涉及較重大交易或可能對遵守規則構成高風險的公告會作更詳細的審閱。經此轉變後，2009年的經審閱公告數量大增，其中11,521份在刊發後始詳細審閱（2008年：16,518份）。所有刊發後始審閱的公告中只有5%須作跟進查詢，當中又只有22%須由發行人採取跟進行動。待發行人愈加熟習刊發後始審閱的機制，聯交所將進一步減少刊發後作詳細審閱的範圍。

至於通函方面，刊發後始審閱第一階段實施後亦有助聯交所2009年審閱通函數量減少了39%，因為須予披露交易（2009年共531宗）須編制通函的規定經已刪除，及有關例行事宜的通函只會在刊發後作選擇性審閱。

儘管發行人本身有責任適時向市場披露股價敏感資料，但聯交所亦會監察發行人遵守其持續責任的情況，以確保發行人的證券在公平有序及信息流通的市場上買賣。2009年，聯交所就股價及成交量波動提出的查詢共1,755項（2008年：3,675項），另就涉及報道提出的查詢共311項（2008年：536項），發行人因此須發出的澄清公告分別有840份（2008年：2,627份）及81份（2008年：43份）。此外，發行人因無法適時刊發有關股價敏感資料的公告而要求暫時停牌後刊發的復牌公告共110份（2008年：69份）。2009年，聯交所共處理了741份有關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特定條文的申請（包括404份要求延遲寄發通函的豁免申請）（2008年：759份）。

2009年，監察部轉介聯交所上市規則執行部的懷疑違反《上市規則》個案共54宗（2008年：86宗）。與此同時，監察部亦繼續透過提供具體的書面或口頭指引去解決非重要的不合規個案。2009年，聯交所處理了502項有關規則詮釋及相關事宜的書面查詢（2008年：350項）。另外，聯交所亦偶爾向所有發行人發出一般指引。

為推動發行人自律遵守《上市規則》，聯交所鼓勵發行人加深對《上市規則》的認識。為此，聯交所2009年內執行了多項舉措，包括：(i)舉辦有關「《上市規則》修訂」及「須予公布的交易」兩個系列主題的發行人研討會，與會者共逾3,000人次；(ii)革新香港交易所網站「上市規則與指引」一欄，使搜尋及查閱指引資料更見方便簡易；(iii)展開聯絡溝通計劃，主動接觸發行人及市場人士，透過持續對話了解他們的需要及促進相互之間對監管事宜的了解；及(iv)透過午餐聚會及小組早餐會與171名發行人代表及市場人士會面。

為提高服務的透明度、質素及可測度，監察部逐步制定了服務標準，去衡量其監察及指引行動以至隨後因應發行人行動所作回應的適時性，並計劃在完成檢討（進行中）後再作進一步修訂改善。此外，監察部對其總體作出回應所需的時間以及個案有所裁決的效率等一直有作記錄。2009年，監察部所處理的大部分個案均符合服務標準，只有部分較複雜個案在作初步回應上需時較長。

2009年就初步回應所訂的服務標準

	服務標準	服務水平達標個案 所佔百分比
預先審閱工作		
對預先審閱公告作初步回應	即日	90%
對預先審閱通函作初步回應	5個營業日	99%
發行人查詢		
對發行人查詢作初步回應	5個營業日	85%
豁免申請		
對豁免申請（申請延遲寄發通函除外）作初步回應	5個營業日	89%
刊發後始審閱的工作		
對刊發後始審閱的業績公告作初步回應	5個營業日	92%
對刊發後始審閱的公告（業績公告除外）作初步回應	1個營業日	92%

長時間停牌公司的狀況（於年底）

	主板		創業板	
	2009	2008	2009	2008
年內證券交易復牌	16	12	2	6
年內取消上市地位	1	4	0	3
進入除牌程序第三階段的公司	2	6	不適用	不適用
接獲聯交所擬將其除牌通知的公司	1	1	1	2
停牌三個月或以上的公司	28	32	11	8

上市規則執行

聯交所執行《上市規則》的策略登載在香港交易所網站的《交易所》季刊（2004年10月號）。概括而言，凡可能涉及違反《證券及期貨條例》的嚴重行為均轉介證監會處理，而嚴重違反《上市規則》的則由聯交所採取紀律行動。其他的則或處以警告又或在適當的情況下不採取行動。

但凡證監會對個案展開調查，聯交所一般即停止調查工作並給予證監會全力支援。據此安排，聯交所現時暫緩調查8宗個案以待證監會行動。在證監會完成調查後，聯交所會考慮需否就有關個案重新展開調查，以決定是否需要採取紀律行動。

此外，聯交所在某些情況下亦會提供有關《上市規則》應用的技術意見及證詞，以配合其他如廉政公署及香港警察商業罪案調查科等執法機構提出檢控。

為進一步提高調查效率，我們為員工提供培訓，同時亦對內部決策架構作出修訂，以期及早發現嚴重失當行為或違反《上市規則》的個案。改進措施的目的在于奉行自然公正原則及合法程序的情況下盡快達致監管結果。

另一方面，聯交所亦不斷提高紀律程序的透明度，譬如紀律行動完結後所刊發的公告提供更詳細資料，又或在雖無採取任何行動，在聯交所認為適宜的情況下，聯交所會以不記名並稍作修訂後於香港交易所網站刊發有關的指引函表達聯交所對上市發行人及管理層的期望。此外，在適當的情況下，聯交所在「披露易」網站登載有關上市規則執行的通告，以期聯絡到或能在監管事宜的調查上提供協助的董事。

年內，多項涉及違反《上市規則》的調查已經完成，上市委員會亦就此等違規行為作出了公開及私下制裁。有關資料可在「披露易」網站閱覽。現時已進入紀律程序不同階段但仍未作出紀律行動決定的個案共有6宗。

紀律行動數目（於年底）

	2009	2008	2007	2006	2005
調查 ¹	147	171	167	216	332
公開譴責 ²	4	10	9	9	10
公開聲明／批評 ²	4	5	7	11	8
私下譴責	1	0	0	2	3
發出警告／告誡信 ³	28	68	63	96	109

附註：

1. 包括在上一年展開但未完結而要待至本年內始完成的調查、年內展開並完結的調查，以及在年底時仍在進行中的調查。
2. 只記錄每項紀律事宜中作出的最主要監管行動，並不包括同一個案中任何其他較低層次行動（如私下譴責）。
3. 上市科主要在認為不宜提交上市委員會採取行動的情況下發出警告信及告誡信。

2009年內，4宗轉介予上市規則執行部的個案源於投訴個案，完成調查後或須採取紀律程序，有關調查仍在進行中。

上市發行人董事不論是執行董事或非執行董事對上市發行人遵守《上市規則》負有共同及個別責任。其責任可產生於在知悉可影響上市發行人業務的若干事件或發展後，須促使上市發行人遵守《上市規則》，及置設遵守《上市規則》的條件，建立合規制度和監控，以確保董事會作為一個團隊有能力履行其責任。若董事須對違反《上市規則》負責，上市委員會或會施以紀律制裁。

抗辯或和解個案中遭採取紀律行動的董事人數

	2009	2008	2007
執行董事	20	67	48
非執行董事	10	17	20
獨立非執行董事	16	26	18
總數	46	110	86

附註：於2009年12月31日，有48名執行及非執行董事涉及在進行中的紀律行動個案，而這些個案是處於紀律程序某階段又或尚待商議和解。

此外，聯交所繼續就適當個案向上市委員會提出建議，以指令作出補救行動，糾正違規的情況及改善日後的企業管治，譬如僱用外聘人士以協助增設或修訂充足及有效的合規架構，以及要求董事在認可的專業機構接受指定時數的培訓，以提高其對合規事宜的知識和表現。下表載有所涉及各類不同指令。

容許抗辯或和解個案的數目

	2009	2008	2007
涉及「內部監控檢討」指令	6	4	3
涉及「延聘合規顧問」指令	5	5	4
涉及「董事培訓」指令	7	4	7

政策發展方面，在香港政府制定建議對上市發行人履行披露股價敏感資料的持續責任賦予法定地位一事上，聯交所一直也在提供意見。

上市營運事務

年內，已處理的衍生權證上市申請共4,434宗（2008年：5,031宗），其中4,230宗為新發行（2008年：4,822宗），204宗為增發（2008年：209宗）。上市營運事務部年內亦處理了8,121宗牛熊證上市申請（2008年：4,281宗），其中8,072宗為新發行（2008年：4,231宗），49宗為增發（2008年：50宗）。2009年內，新上市的債務證券（包括外匯基金債券）合共23隻（2008年：20隻）。

衍生權證數目（於年底）

	2009	2008	2007	2006	2005
新上市衍生權證	4,230	4,822	6,312	2,823	1,682
除牌衍生權證	3,874	6,294	3,788	2,168	1,241
年底時的上市衍生權證	3,367	3,011	4,483	1,959	1,304
上市衍生權證數目變動百分比	12%	(33%)	129%	50%	51%

牛熊證數目*（於年底）

	2009	2008	2007
新上市牛熊證	8,072	4,231	391
已取消牛熊證	5,899	2,837	250
除牌牛熊證	1,795	211	34
年底時的上市牛熊證	1,692	1,314	131
上市牛熊證數目變動百分比	29%	903%	446%

* 首批牛熊證於2006年6月12日上市。

年內，「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欄仍然是「披露易」及創業板網站上最受歡迎欄目之一。大部分發行人呈交的資料均在兩秒內完成上載（不包括香港交易所無法控制的互聯網傳送時間）。截至2009年底，香港交易所網站存放了共895,166份發行人文件檔案給公眾人士免費查閱。年內，這些發行人文件錄得逾2,500萬次的搜尋次數，而80%搜尋可在0.2秒內獲得回應（不包括香港交易所無法控制的互聯網傳送時間）。聯交所亦根據證監會的規定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規範，監管透過香港交易所網站存檔及發布的披露權益通知。有關發行人訊息及披露權益的部分統計數字載於下表。

集資市場資料*（於年底）

	2009	2008	2007	2006	2005
已處理的發行人訊息存檔數目	191,266	143,410	120,622	94,666	81,692
發行人訊息網站閱覽次數（以百萬計）	176	121	151	94	59
聯交所已處理的披露權益存檔數目	46,574	54,965	62,211	38,809	32,315
披露權益存檔閱覽次數（以百萬計）	27	28	31	13	9

* 集資市場資料數據涵蓋主板及創業板發行人。基於技術設定及紀錄上的原因，2003年至2005年發行人訊息的閱覽次數只包括主板發行人的訊息。為方便參照，2006年至2009年的創業板發行人訊息閱覽次數分別約為900萬次、900萬次、500萬次及400萬次。

現貨市場

市場表現

2009 年，主板新上市公司共 68 家（包括創業板轉往主板的公司），創業板則有 5 家。另外，在主板除牌的公司共 10 家，創業板則有 1 家。集資總額（包括上市後籌集資金）達 6,421 億元。於 2009 年 12 月 31 日，主板上市公司共 1,145 家，創業板則有 174 家，總市值為 178,743 億元。此外，於 2009 年 12 月 31 日，上市之衍生權證共 3,367 隻、牛熊證共 1,692 隻、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共 7 隻、交易所買賣基金共 43 隻，以及債務證券共 157 隻。2009 年，主板平均每日成交金額 620 億元，創業板則 3.04 億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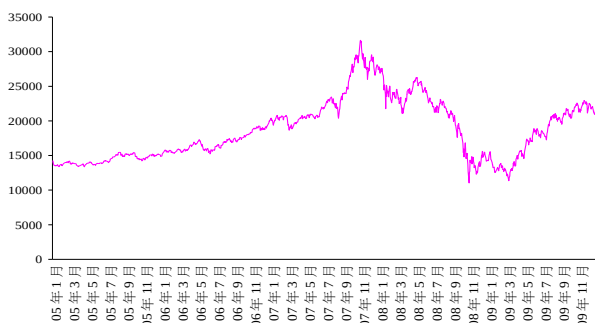
結構性產品的發展

香港交易所的結構性產品市場持續增長，當中有衍生權證及牛熊證。現時有 20 家活躍的衍生權證發行商及 14 家活躍的牛熊證發行商。2009 年內，衍生權證及牛熊證的平均每日成交金額分別達 66 億元及 67 億元，佔主板總成交金額約 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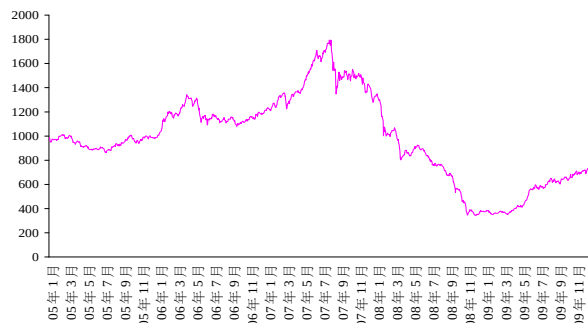
收市指數（於年底）

	2009	2008	變幅
恒指	21872	14387	52%
恒生綜合指數	3052	1982	54%
H 股指數	12794	7891	62%
恒生香港中資企業指數	4059	3292	23%
標準普爾／香港交易所大型股指數	25564	17891	43%
標準普爾／香港交易所創業板指數	677	385	76%

恒指 01/2005 - 12/2009



標準普爾／香港交易所創業板指數 01/2005 - 12/20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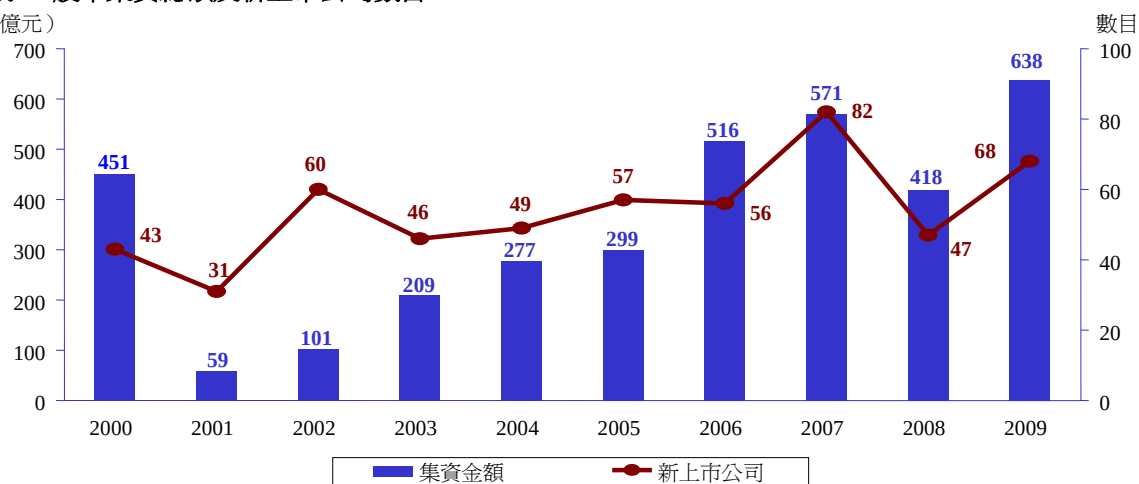
主板及創業板的市場表現（於年底）

	主板			創業板		
	2009	2008	變幅	2009	2008	變幅
全年首次公開招股集資金額（十億元）	248	66	276%	0.4	0.2	100%
市場總值（十億元）	17,769	10,254	73%	105	45	133%
上市公司數目	1,145	1,087	5%	174	174	0%
上市證券數目	6,441	5,654	14%	175	177	(1%)
全年總成交金額（十億元）	15,439	17,601	(12%)	76	52	46%
平均每日成交金額（百萬元）	62,006	71,840	(14%)	304	213	43%

附註：數字已作四捨五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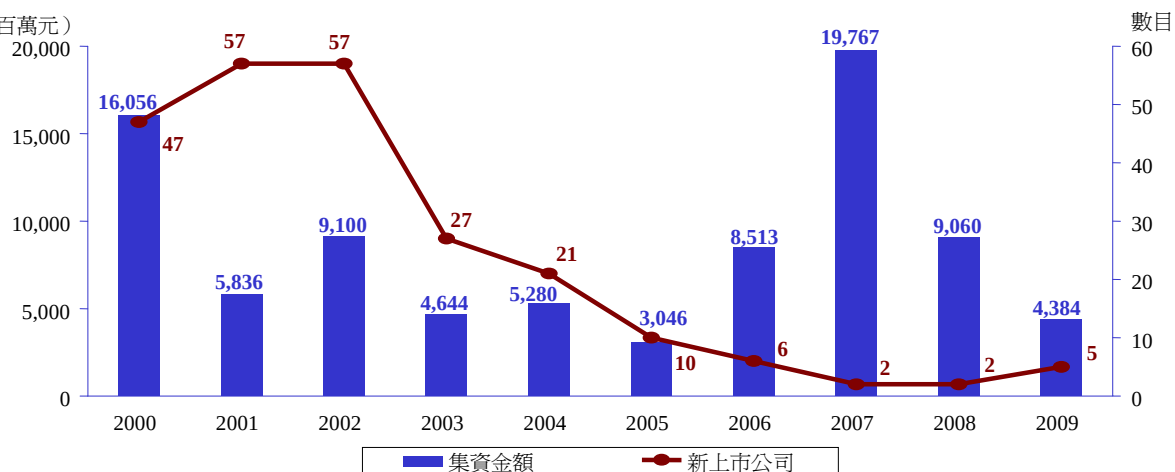
主板 — 股本集資總額及新上市公司數目

(十億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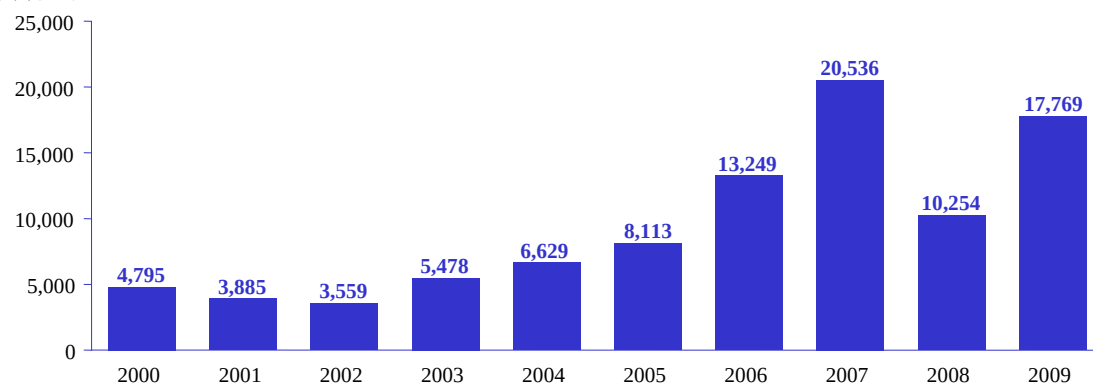
創業板 — 股本集資總額及新上市公司數目

(百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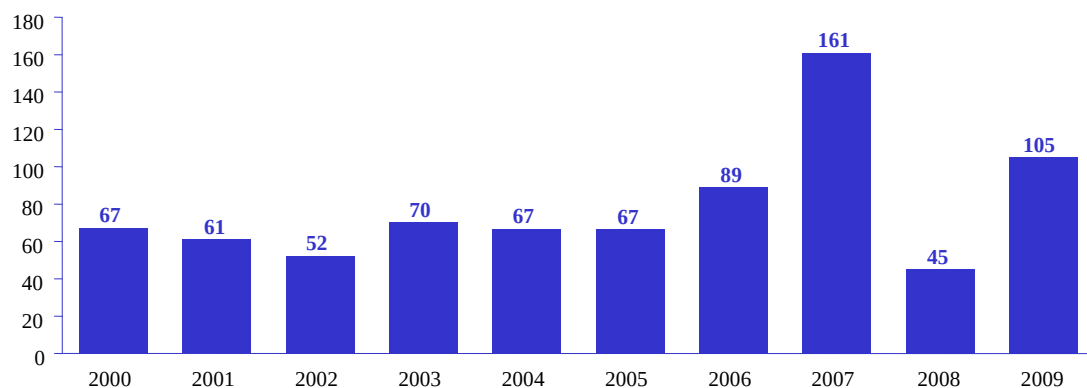
主板 — 市場總值 (於年底)

(十億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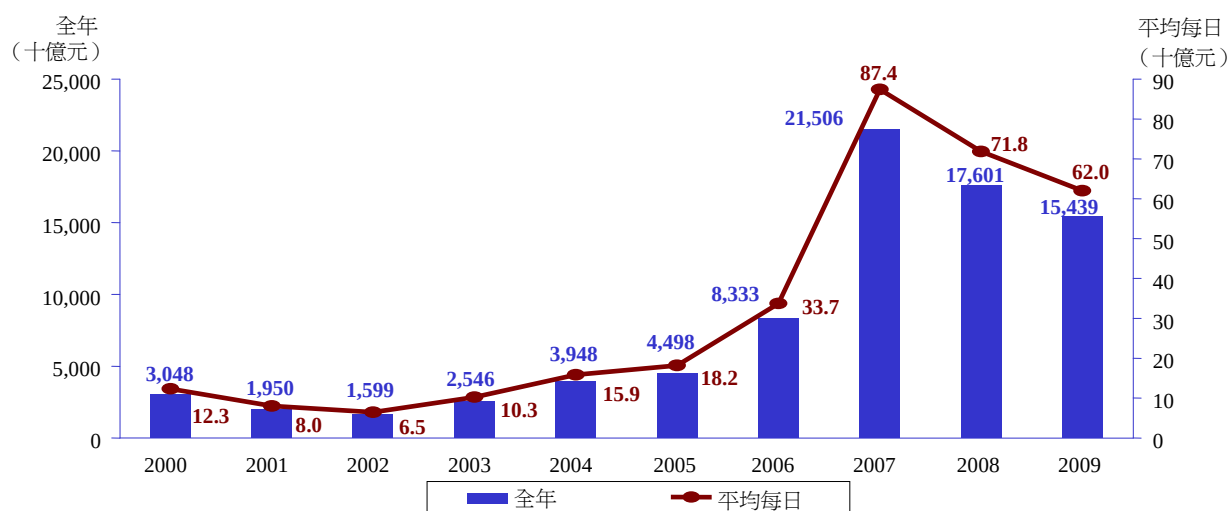


創業板 — 市場總值（於年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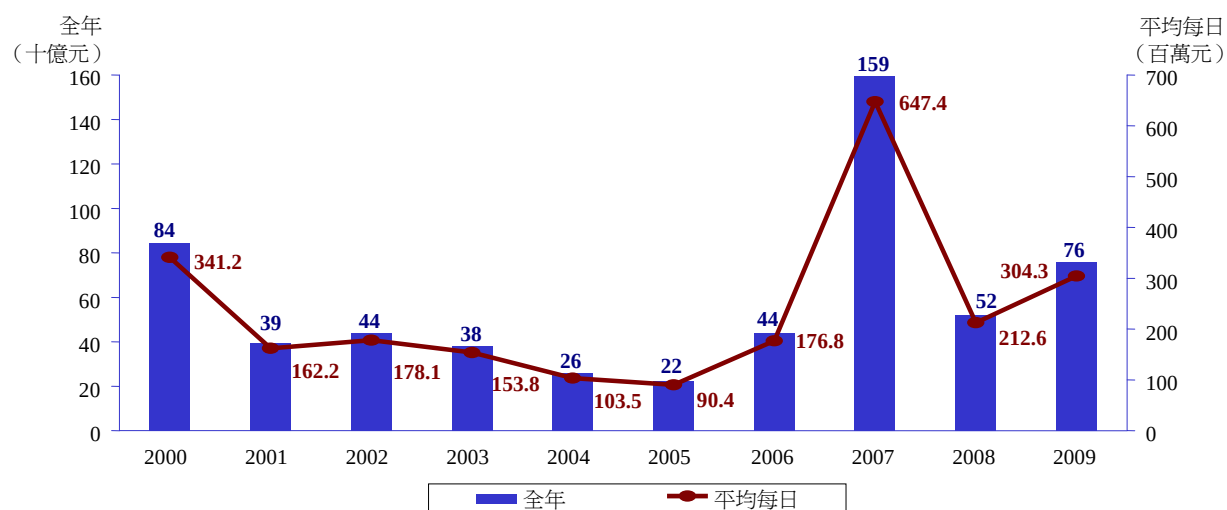
（十億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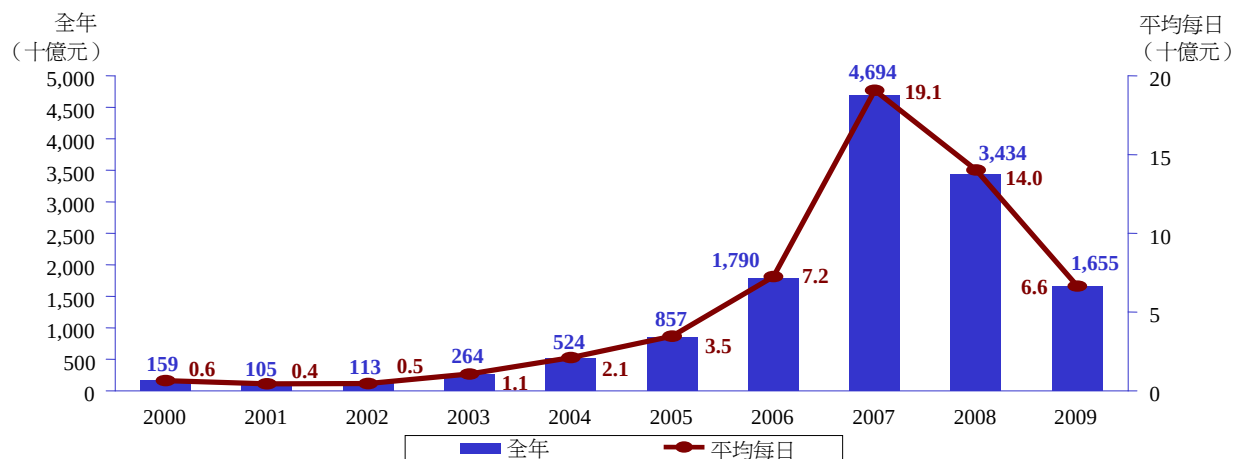
主板 — 全年總成交金額及平均每日成交金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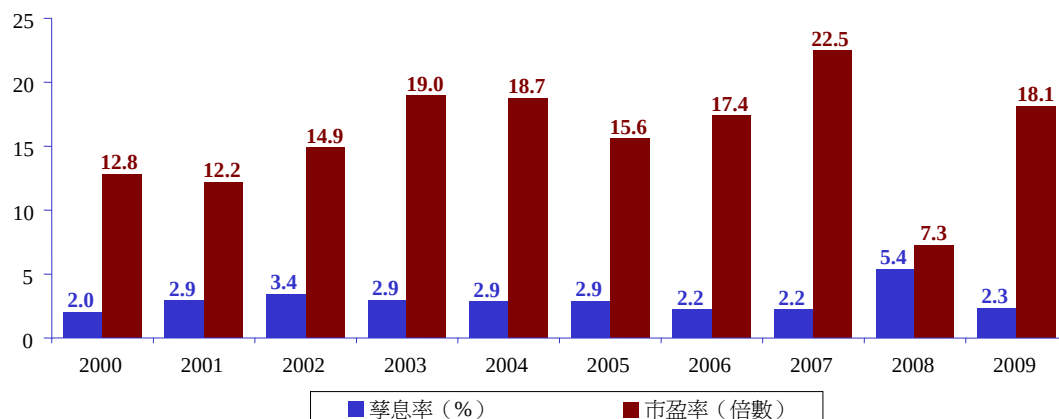
創業板 — 全年總成交金額及平均每日成交金額



主板 — 衍生權證全年總成交金額及平均每日成交金額



主板 — 平均孳息率及市盈率 (年底數字)



附註：上述數字已作四捨五入。

主板 — 新上市

	2009	2008	2007	2006	2005	2004	2003	2002	2001	2000
上市公司 ¹	68	47	82	56	57	49	46	60	31	43
優先股	0	0	0	1	0	0	0	0	0	0
權證	4,241	4,840	6,329	2,835	1,694	1,273	688	671	212	325
股本權證	11	18	17	12	12	14	10	27	31	46
衍生權證	4,230	4,822	6,312	2,823	1,682	1,259	678	644	181	279
牛熊證 ²	8,072	4,231	391	83	-	-	-	-	-	-
股票掛鈎票據 ³	0	0	0	0	0	46	16	25	-	-
債務證券	23	20	26	46	32	49	20	18	21	20
單位信託基金及互惠基金	19	7	11	3	6	2	1	1	1	0

附註：

1. 包括由創業板轉往主板的公司數目
2. 2006年6月12日開始交易
3. 2002年8月5日開始交易

中止收市競價交易時段

鑑於自 2008 年 5 月 26 日推出收市競價交易時段後，在該時段內的證券價格大幅波動，香港交易所由 2009 年 3 月 23 日起中止證券市場的收市競價交易時段，以維持公眾對市場秩序、公平性及透明度的信心。

證券市場恢復使用收市競價交易時段實施前的下午 4 時收市時間及當時藉以計算各證券收市價的方法（即根據下午交易時段結束前一分鐘所錄得的 5 個按盤價的中位數）。

與此同時，香港交易所繼續探討有關收市競價交易時段的其它可行安排。日後若有任何有關收市競價交易時段的建議，推行前將先諮詢公眾意見。

加強證券產品的市場教育

香港交易所已在其網站上登載更多教育資料，以進一步闡明市場人士在買賣香港上市證券時可能面對的潛在風險，包括價格及流通性的風險，以及牽涉到金融中介機構參與產品設計、管理及提供流通量時的交易對手方風險。現時，在網站上的交易所買賣基金產品專欄按產品的相關資產分類列出各類交易所買賣基金及其交易安排。此外，不同的結構性產品如衍生權證及牛熊證亦設有個別欄目，為對結構性產品感興趣的市場人士提供有用的資料庫。

交易所買賣基金市場發展

在 2009 年，香港交易所的交易所買賣基金市場繼續錄得強勁增長。於 2009 年 12 月底，在聯交所上市的交易所買賣基金有 43 隻，包括在 2009 年新上市由 5 名不同的基金經理管理的 19 隻交易所買賣基金。已上市交易所買賣基金的相關資產種類繁多，包括 8 隻香港、8 隻內地、15 隻地區及 7 隻國際股票指數，以及兩個債券、兩個商品及一個貨幣市場指標。2009 年，交易所買賣基金的平均每日成交金額達 20 億元，約佔主板總成交金額的 3%。

2009 年 5 月 22 日，證監會與台灣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達成協議，互相認可在聯交所及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的交易所買賣基金相互跨境上市。協議簽署後，16 隻在香港上市的交易所買賣基金及 11 隻在台灣上市的交易所買賣基金符合跨境上市的資格。台灣上市的寶來台灣卓越 50 基金（香港）於 2009 年 8 月 19 日跨境到香港上市，而跨境到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的香港上市交易所買賣基金共有 3 隻，深受台灣投資者歡迎，交投活躍。

香港交易所是首家安排內地 A 股行業指數交易所買賣基金上市的交易所。於 2009 年 12 月底，內地 A 股指數交易所買賣基金有 8 隻，包括 2009 年 11 月 18 日於聯交所上市的 4 隻內地 A 股行業指數交易所買賣基金。

為提高透明度，香港交易所亦在其網站登載了個別交易所買賣基金莊家的責任。

衍生產品市場

市場表現

2009 年內，期貨及期權合約的總成交張數較上一年減少6%。與去年的表現比較，股票期權及恒指期貨合約的成交張數分別下降13%及5%，但指數期權及恒指期權合約的成交張數則分別大幅增加 36%及40%。

2009年，不同產品的每日成交量及未平倉合約均創下新高紀錄，詳情摘要如下：

2009 年創下的每日成交量及未平倉合約新高紀錄

產品	每日成交量		未平倉合約	
	日期	合約張數	日期	合約張數
小型恒指期貨	-	-	7 月 29 日	11,148
小型 H 股指數期貨	8 月 27 日	5,326	-	-
小型恒指期權	4 月 28 日	4,584	6 月 26 日	9,893
H 股指數期權	12 月 11 日	41,229	12 月 29 日	344,647
黃金期貨	-	-	12 月 10 日	27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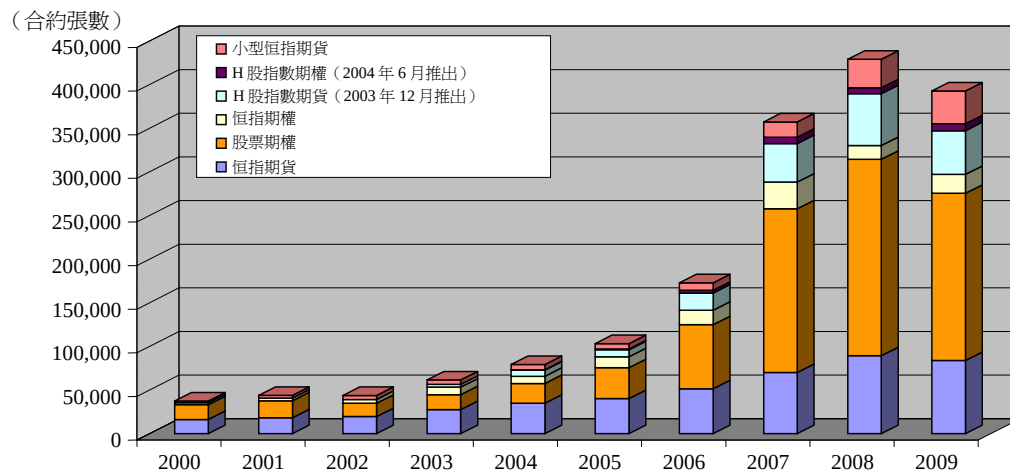
衍生產品市場統計數據（於年底）

	2009		2008	
	成交量 (合約張數)	期終 未平倉合約 (合約張數)	成交量 (合約張數)	期終 未平倉合約 (合約張數)
期貨				
恒指期貨	20,728,034	68,456	21,716,508	73,034
小型恒指期貨	9,279,877	4,447	7,961,028	2,945
H 股指數期貨	12,394,116	74,324	14,440,965	96,120
小型 H 股指數期貨 ¹	799,894	741	318,395	345
新華富時中國 25 指數期貨 ²	0	0	39	0
恒生中國 H 股金融行業指數期貨 ³	0	0	9	0
股票期貨	271,766	4,407	257,015	9,449
一個月港元利率期貨	204	0	891	91
三個月港元利率期貨	2,573	103	23,818	2,435
三年期外匯基金債券期貨	0	0	0	0
黃金期貨 ⁴	6,773	119	3,075	132
合計	43,483,237	152,597	44,721,743	184,551
期權				
恒指期權	5,367,403	175,720	3,820,797	75,829
小型恒指期權	286,591	3,551	156,957	1,796
H 股指數期權	1,961,131	124,030	1,613,988	59,592
新華富時中國 25 指數期權 ³	0	0	386	0
股票期權	47,439,896	3,848,117	54,692,865	3,984,346
合計	55,055,021	4,151,418	60,284,993	4,121,563
期貨及期權合計	98,538,258	4,304,015	105,006,736	4,306,114

附註：

1. 2008 年 3 月 31 日推出
2. 2008 年 12 月 30 日為最後交易日
3. 2008 年 12 月 23 日為最後交易日
4. 2008 年 10 月 20 日推出

主要衍生產品之平均每日成交量（2000-2009）



小型期貨合約的監管豁免

2009 年 1 月 16 日，美國商品期貨交易委員會（「CFTC」）就在美國銷售小型恒指期貨合約及小型恒生國企指數期貨合約授予期交所監管豁免（no-action relief）。在有關豁免下，交易所參與者只要遵守相關的 CFTC 規則，即可在美國銷售小型恒指期貨合約及小型恒生國企指數期貨合約。恒指期貨及 H 股指數期貨亦分別自 1994 年 6 月及 2006 年 9 月起獲 CFTC 授予相類的監管豁免。

新增股票期權類別及修訂持倉限額

2009 年共新增設 6 個股票期權類別以供交易，包括 7 月新增中國海外發展有限公司、騰訊控股有限公司及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期權類別，以及 11 月新增比亞迪股份有限公司、中國遠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廣州富力地產股份有限公司的期權類別。

為應付股票期權市場持續增長，香港交易所將 6 個期權類別的持倉限額修訂至每個期權類別任何一個市場方向所有到期月份合計的未平倉合約以 50,000 張為限，並於 2009 年 7 月 2 日生效。該 6 個期權類別為中信泰富有限公司、恒基兆業地產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利豐有限公司、太古股份有限公司 'A' 及九龍倉集團有限公司的期權。

台灣投資者可買賣更多產品

香港交易所已取得台灣監管機構的批准，由 2009 年 9 月 14 日起，准許台灣投資者除恒指期權、恒指期貨及小型恒指期貨外，亦可買賣 H 股指數期貨及期權，以及小型 H 股指數期貨。

為股票期權交易提供更多行使價及到期月份的選擇

繼有關規則修訂於 2009 年 11 月 2 日生效後，正股價格低於 10 元的期權類別的行使價間距由正股價格的 4-10% 縮窄至 2-5%，讓股票期權投資者可按更貼近正股價格的行使價進行交易。經修訂的行使價間距適用於 21 個交投活躍的期權類別，包括盈富基金期權。此外，同一組期權類別亦增加了第三個季月的到期月份，為市場參與者提供更多較長合約到期日的選擇。

推出自訂條款指數期權

2010年2月8日，香港交易所推出自訂行使價及到期月份的恒指及H股指數期權合約（統稱「自訂條款指數期權」）。自訂條款指數期權將為場外市場參與者提供一個具吸引力並可減低對手方風險的選擇，而透過將更多場外交易吸納到香港交易所的大手交易機制，亦有助提高市場透明度。

有關核證減排期貨的公眾諮詢

2009年12月29日，香港交易所就核證減排期貨刊發諮詢總結。香港交易所收到共24份回應意見，分別來自金融中介人士（投資銀行的碳排放權交易部門和一家金融服務公司）、清潔發展機制項目顧問公司、碳交易公司、業界及專業團體、香港的公用事業公司、一家海外政府機構及兩名個別人士。交易所參與者、清潔發展機制項目發展商或要應付監管要求而需要購入核證減排的買家沒有作出任何回應。經考慮市場回應，並根據對現有資料及情況的分析，香港交易所認為，現時香港對核證減排期貨市場並無迫切需要。不過，香港交易所估計，長遠來說，碳排放權市場可能日益重要，因此將會繼續留意內地以至其他市場的碳排放政策發展，適當時候會重新探討核證減排期貨的產品概念。

結算

CCASS 統計資料（計至年底）

	2009	2008
經 CCASS 處理的聯交所交易（每日平均數）		
交易宗數	713,412	577,110
交易金額（十億元）	62.3	72.1
涉及股數（十億股）	99.6	110.6
經 CCASS 處理的交收指示（每日平均數）		
交收指示數目	69,658	63,433
交收指示金額（十億元）	164.0	193.1
涉及股數（十億股）	40.6	50.0
經 CCASS 處理的投資者交收指示（每日平均數）		
投資者交收指示數目	560	566
投資者交收指示金額（百萬元）	291.8	220.2
涉及股數（百萬股）	111.7	181.6
以「持續淨額交收」的股份數額於到期交收日（T+2）的交收效率（每日平均數）	99.85%	99.81%
以「持續淨額交收」的股份數額於到期交收日翌日（T+3）的交收效率（每日平均數）	99.99%	99.98%
在 T+3 日進行補購（每日平均數）		
涉及經紀數目	8	8
補購宗數	9	11
補購金額（百萬元）	3.4	8.4
存放在 CCASS 證券存管處的股份		
股數（十億股）	3,286.6	3,408.3
獲納入系統的證券佔已發行股數的百分比	70.93%	72.57%
股份價值（十億元）	9,245.1	5,040.5
獲納入系統的證券佔市場總值的百分比	49.19%	44.62%

開放參與者資格予海外結算所及中央存管處

爲了給予以託管人身份持有香港上市證券的海外市場人士多一個較低成本的選擇，也爲促進更多資金來港買賣，海外結算所及中央存管處現可申請成爲香港結算的結算機構參與者，參與託管在香港上市的證券。海外結算所及中央存管處將要透過在本身司法所屬地安裝的 CCASS 終端機，以電子方式處理其在 CCASS 的戶口，並須受香港法例及與香港結算簽訂的參與者協議約束。香港結算會實行盡職審查，依照國際慣例要求海外結算所及中央存管處提交有關其公司在所受管制的法律制度下，可否成爲結算機構參與者的獨立法律意見。

CCASS服務提升

由 2009 年 5 月 25 日起，CCASS 爲結算及託管商參與者提供一份新的即日報表，利便他們在約下午 12 時 30 分 — 即第二次多批交收處理程序完成後不久，監察即日交收活動。

除向參與者提供聯交所上市及／或買賣證券的託管服務外，香港交易所亦計劃將 CCASS 服務範疇擴展至非上市股票掛鉤投資產品，現正與一名發行商緊密合作，安排將其新發行的產品納入 CCASS。

與俄羅斯國家存管處簽署諒解備忘錄

香港結算與俄羅斯當地交易所營運機構 MICEX 集團旗下的國家存管處（The National Depository Center）於 2009 年 9 月 17 日簽署諒解備忘錄，內容有關合作及資訊互換，以及進一步加強香港交易所與俄羅斯同業的聯繫。

DCASS 服務提升

由 2009 年 10 月 5 日起，DCASS 已大幅縮減處理衍生產品合約因其相關證券的公司行動而須作資本調整以保存合約價值所需的時間。處理時間縮短後，衍生產品結算所將可更頻密處理資本調整，並能應付更緊迫的公告刊發時限。此外，參與者在下一個營業日索取 DCASS 報表的時間亦已由早上 9 時延長超過 9 小時至下午 6 時 45 分（系統輸入截止時間）。

提前於 T+2 日完成聯交所買賣的款項交收

現時在聯交所成交的證券買賣於 T+2 日在 CCASS 進行交收，而款項交收則於 T+3 日早上完成。香港交易所計劃提前於 T+2 日完成聯交所買賣的款項交收，以減低交收時差造成的隔夜對手方風險。在香港金融管理局及香港銀行同業結算公司的配合下，香港交易所現已建議一個在 T+2 日終進行款項交收的安排，令聯交所買賣及交收指示的證券及款項交收均在同一個工作天完成。2009 年 11 月 27 日，香港交易所就 T+2 日完成款項交收安排的建議諮詢市場人士意見。諮詢總結暫定於 2010 年第二季刊發。

無紙化證券市場

證監會於 2009 年 4 月成立工作小組，研究在香港設立無紙化證券市場的可行性。該工作小組，由證監會、香港交易所及證券登記公司總會有限公司的代表組成，已於 2009 年 12 月 30 日就推行無紙化證券市場的建議運作模式刊發聯合諮詢文件。諮詢為期 3 個月，諮詢總結暫定於 2010 年第二季刊發。

發展債務市場

2009 年 9 月，首隻以機構投資者為對象的政府債券獲納入 CCASS，成為 CCASS 合資格證券之一。2009 年底，兩項集資共 55 億元的政府債券已納入 CCASS。

有見債務證券市場增長迅速，香港交易所於 2010 年 1 月 18 日將投標功能提升，以支援所有貨幣（包括人民幣及美元）的債務證券的買賣。

系統準備就緒可為人民幣產品的買賣進行結算

香港交易所旗下市場所有交易及結算系統皆可支援多種貨幣的交易。目前，系統只處理港元及美元交易。由於香港結算並非香港銀行同業結算公司的成員，現時須依賴其代理銀行與香港銀行同業結算公司進行其參與者指定銀行之間的 CCASS 款項交收（聯交所證券交易結算及交收的資金轉移）。為作好準備處理相關政策及安排落實日後出現的人民幣交易，香港交易所與香港金融管理局及香港銀行同業結算公司於 2009 年中合力提升銀行同業結算系統。現在，證券結算系統與銀行同業結算系統皆準備就緒，隨時可以支援人民幣產品的結算工作。

參與者服務

聯交所交易權將不可轉讓

香港交易所於 2009 年 7 月 24 日向交易所參與者發出通告，提醒他們根據兩家交易所及其結算所於 2000 年 3 月 6 日合併的計劃文件，所有於合併後授予聯交所當時股東的聯交所交易權可於合併之日起計 10 年內轉讓一次，至 2010 年 3 月 5 日後即不得轉讓。聯交所於 2000 年 3 月 6 日後發出的聯交所交易權則在任何時候均不得轉讓。

參與者培訓及市場教育

在 2009 年，香港交易所與香港證券專業學會合辦了 39 個有關香港交易所服務及產品的持續專業培訓課程，報讀的市場參與者約 1,200 人次。香港交易所亦舉辦了不少有關 AMS/3、HKATS、CCASS 及 DCASS 的培訓課程，以協助交易所參與者熟習這些交易及結算設施的操作及相關規則及程序。

就市場參與者而言，對我們的產品和相關的產品風險有所認識是非常重要的。我們透過香港交易所網站提供教育資料和產品資料。此外，在 2009 年，我們亦為交易所參與者代表舉辦了 46 次衍生產品簡介會及研討會，出席者超過 2,500 人次。我們又為交易所參與者的前線營銷人員舉辦了 28 次有關股票期權的互動培訓課程，超過 500 人次出席。2009 年下半年，6 名交易所參與者舉辦恒指期貨網上模擬買賣比賽時，我們亦贊助獎品和提供實時市場數據傳送專線；有關比賽反應熱烈，參賽者逾 6,600 人。

招納交易所參與者

在 2009 年，聯交所參與者有 19 名新成員，而期交所參與者亦有 22 名新成員，分別來自法國、印度、韓國、瑞士、內地、荷蘭、英國及美國，以及台灣。

交易權持有人數目（於 2009 年 12 月底）

	聯交所		期交所	
	交易權持有人	持有的交易權	交易權持有人	持有的交易權
交易所參與者	495	910	167	192
開業	463	873	167	192
非開業	32	37	0	0
非交易所參與者	30	30	44	46
總數	525	940	211	238

CCASS 參與者數目（於 2009 年 12 月底）

	香港結算
結算機構參與者	1
託管商參與者	35
直接結算參與者	452
全面結算參與者	7
投資者戶口持有人	22,208
貸股人參與者	0
股份承押人參與者	5
總數	22,708

推廣活動

向內地企業推廣上市

在 2009 年，我們繼續在內地省市，尤其在重點城區舉辦活動及推介會，向內地企業推廣香港為最活躍的上市及集資國際資本市場，並不時邀請香港政府官員和香港中介機構參與。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陳家強教授先後出席過我們在廣州和泉州舉辦的推介會，並帶領香港中介人士組成的代表團向有意上市企業講解各方面的上市要求。

在年內舉辦過 18 場大型推介會、圓桌會議和工作坊等推廣活動，其中包括在廣州舉行主要以零售及內需消費企業為對象的研討會，以及首次在南寧舉行、針對廣西企業來香港上市的研討會。

香港交易所行政人員亦赴內地逾 80 次，於不同城市發表演說及與官員會面，吸引企業來港上市。當中，我們亦拜訪了一些有興趣探討在港上市集資的公司及一些具行業代表地位的企業，和一些已在其他交易所上市的企業。

2009 年香港交易所在內地舉辦的主要活動

日期	地點	活動／合辦機構	出席人數
5 月 19 日	廣州	金融危機中的企業融資策略－在香港上市及融資研討會 2009／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廣東省人民政府金融工作辦公室及廣東省經濟貿易委員會	250
9 月 23 日	武漢	香港上市研討會及圓桌會議／湖北省政府、武漢市政府及武漢東湖新技術開發區管理委員會	390
10 月 21 日	南寧	香港上市及融資研討會／中國東盟博覽會秘書處及廣西招商促進局	300
10 月 30 日	東莞	東莞香港投資融資及併購高峰會／東莞市科學技術局及香港生產力促進局	250
12 月 9 日	泉州	福建企業融資策略研討會／閩港經濟合作促進委員會、福建省發展和改革委員會、泉州市人民政府及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250

向海外企業推廣上市

2009 年內，由於外國企業對來港尋求新上市或兩地上市以涉足亞洲區內資金流向的興趣有所增加，香港交易所在日本、韓國和俄羅斯舉辦了 3 場研討會推介在聯交所上市的好處及區內企業利用香港作為其中國相關業務集資市場的策略優勢。財政司司長曾俊華先生與我們主席在莫斯科的研討會上擔任主要講者。

2009 年 6 月，世界各地礦務公司雲集香港，出席業界周年盛事「Mines and Money Asia」會議並在會上探討礦業公司融資趨勢。期間，香港交易所主辦專場推介香港作為天然資源公司的主要資本市場。

年內，香港交易所行政人員亦赴澳洲、日本、韓國、蒙古、俄羅斯、英國及越南，以及台灣，向有意探討上市的公司及其市場中介人士推廣。

2009 年香港交易所在香港及海外舉辦的主要活動

日期	地點	活動／合辦機構	出席人數
6 月 2 日	莫斯科	在香港上市研討會／香港貿易發展局	200
6 月 3 日	香港	礦務及資源公司在香港上市研討會／The Mining Journal 及 Beacon Event	200
11 月 10 日	東京	在香港上市研討會／香港貿易發展局及投資推廣署	254

有關在香港上市的培訓課程

2009 年，香港交易所聯同香港理工大學及國務院港澳事務辦公室港澳研究所在香港合辦了兩次培訓課程，對象為內地企業的資深會計及財務人員，內容涵蓋企業管治事宜及在香港上市的最新規則及規例。

推廣香港交易所旗下市場

香港交易所參與了香港及海外多個金融機構有關金融業的不同活動，其中包括(i)參加由臺灣證券交易所在台北舉辦的「兩岸三地 ETF 市場發展論壇」，推介香港交易所買賣基金市場；(ii)與 11 名交易所參與者在香港聯合舉辦投資博覽會，推廣股票期權及黃金期貨；以及(iii)參加在新加坡舉行的美國期貨業協會亞洲衍生產品大會，推介香港交易所衍生產品市場。

自 2009 年 6 月起，我們與 6 名期權買賣交易所參與者展開了股票期權聯合推廣計劃。在該計劃下，交易所參與者為增加個人投資者參與期權買賣，舉辦了 13 次研討會，並邀請市場莊家擔任研討會嘉賓講者，出席人數合共超過 3,000 人。

2009 年 11 月，香港交易所財經資訊服務協會 (Financial Information Services Division) 成員的身份與財經資訊服務協會在香港協辦亞太區財經資訊會議。年內，香港交易所亦參與了財經資訊服務協會在雅典、香港及上海舉行的主要市場數據業界會議，與環球交易所、市場數據供應商及國際金融機構等市場人士分享市場數據業的最新發展。

為了在內地推廣香港交易所的市場行情，我們在 2009 年 9 月初考察訪問了北京和上海的電視台，又於 2009 年 11 月參觀了湖北電視台和深圳電視台。此外，我們亦考察訪問了北京和上海的資訊供應商，探討如何利便內地資訊供應商直接連接香港交易所市場數據系統。

資訊服務

市場表現

2009 年底，現貨市場及衍生產品市場行情實時資訊供應商牌照分別有 124 個及 49 個（2008 年：112 個及 41 個）。持牌的資訊供應商共向市場提供 777 項實時市場行情服務（2008 年：699 項）。2009 年底，延時市場行情供應商數目增至 85 家（2008 年：75 家）。

提供免費實時基本報價網站

2010 年 1 月 1 日，免費實時基本報價網站服務（免費網站報價服務）正式推出，6 個指定網站為香港網站 www.aastocks.com、www.etnet.com.hk 及 www.on.cc 及內地網站 www.sohu.com、www.jrj.com.cn 及 www.qq.com。此試驗計劃將維持至 2011 年 12 月底完結。根據此試驗計劃，投資者可透過指定網站免費查看香港市場的實時基本證券報價。免費網站報價服務的主要目的在於擴大香港證券市場資訊的發布範圍，及提高內地對香港證券市場的認識。香港交易所將於試驗計劃的較後階段檢討情況，再決定有關服務應否在 2011 年後繼續推行，以及推行的模式。

提升服務及市場數據新政策

香港交易所已修訂部分資訊服務政策，以迎合不斷轉變的業務及市場需要。為提高市場透明度及提供更多資訊予投資者，香港交易所由 2009 年 11 月 1 日起將其證券及交易期權市場行情服務的延時內容擴大至包括最後 4 宗交易。香港交易所亦刊發了《第三者網站服務指引》（以往稱為「在第三者網站提供的框架報價服務」），豁免資訊供應商在交易所參與者網站及內部系統提供此等服務時收取 6,000 元最低月費，以進一步支援交易所參與者的網上交易服務。

由 2009 年 9 月起，所有發給資訊供應商的通知均登載於香港交易所網站，以加強與資訊供應商的溝通。2007 年 1 月以後發出的其他通知亦已登載香港交易所網站，供資訊供應商參考。

延長內地用戶訂用實時市場行情的折扣優惠計劃

香港交易所已檢討 2008 年 9 月公布的收費調整計劃。考慮到市場發展及市場回應，內地地區折扣優惠計劃下個人用戶 80 元及公司用戶 120 元的月費將維持不變，直至 2010 年底為止。不包括價格深度的期貨市場行情將繼續按折扣計劃與證券資訊一併免費提供。

內地市場行情合作計劃

香港交易所與上海證券交易所之間的內地市場行情合作計劃於 2009 年 1 月 1 日展開。根據該計劃，香港交易所及上海證券交易所均可將在兩地市場雙重上市的公司於對方市場的基本實時數據轉發予其認可的資訊供應商，再傳送予資訊供應商的訂戶作內部顯示用途。至 2009 年 12 月底，共有 18 名香港交易所資訊供應商及 7 名上海證券交易所資訊供應商參加了這計劃。

監察及未經授權的資訊發布

為維持及促進公平競爭，香港交易所不時闡釋供應商管理細則，並向被揀選的供應商進行年度審計，以確保供應商遵守合約規定。2009 年，共有 55 名供應商（2008 年：24 名）在供應商審計計劃內，佔資訊收益總額的 65%（2008 年：68%）。2009 年內，我們解決了共 17 宗（2008 年：20 宗）未經授權發布資訊的個案，以加強對投資者的保障。

資訊技術

作業系統的可靠、完善運作及穩定

年內市場雖甚為波動，但香港交易所營運的現貨及衍生產品市場內所有主要的交易、結算及交收以及市場數據發布系統繼續保持 100% 水平的正常運行比率。香港交易所會繼續致力維持旗下系統可靠、完善運作及穩定。

系統處理量規劃及升級

香港交易所一貫致力持續提升其核心市場系統，2010 年 1 月 18 日進行的 AMS/3 技術改革正是一例。這次改革只涉及軟件提升而不涉額外硬件投資，旨在將系統處理量由每秒 1,500 個買賣盤倍增至 3,000 個買賣盤，以配合證券市場推出新業務計劃及交投活動的進一步增長。

CCASS/3 及 MDF 亦已相應進行設計提升，以在處理量方面配合 AMS/3 的技術改革。AMS/3 亦會推出新的介面架構，以利便周邊系統提供更大的擴容能力。

為應付證券市場預計在未來數年的處理量需要，香港交易所計劃在 2010 年進一步對 AMS/3 及 MDF 展開大規模的改進計劃，包括軟件重新發展及硬件提升，以提高系統處理量及將執行買賣盤的傳送滯遲速度縮短至少 5 倍，有關工作預計於 2011 年底完成。

為配合衍生產品市場買賣盤數量及莊家活動的增加，HKATS 的處理量在 2009 年 4 月提升 50% 至每秒約 8,100 個買賣盤。PRS 的處理量亦於 2009 年 7 月擴大，以應付預計中市場數據量及資訊供應商連線數目的增長。2009 年 10 月，PRS 進一步加強市場實時數據的內容，包括提供標準組合盤、大手交易累積數量、重要市場訊息、開市價及未平倉合約淨額等，以提高衍生產品市場的透明度。

過時技術的更新及升級

為使關鍵系統持續運作並獲供應商提供優質支援，香港交易所主動採取措施，先後於 2009 年 9 月及 10 月初分別為 CCASS/3 主機系統及數據庫軟件以及 HKATS/DCASS 運作系統及相關軟件進行升級。

2009 年 11 月，香港交易所亦將因技術過時而須更換的 HKATS/DCASS 內部網間連接伺服器升級。

系統整合及運作效率

香港交易所在 2009 年推行了多項工作計劃以提升運作效率及減少用紙，當中包括推出電子證券申報及批核系統以及電子績效管理系統，以及盡可能將數據中心的報告轉為電子印本。香港交易所將發掘機會加強多個管理資訊系統及支援系統，以持續改善日常運作效率及使之更符合環保原則。

衍生產品市場系統的獨立檢討

對衍生產品市場的核心應用系統（包括交易、結算及交收以及市場數據發布系統）展開的獨立檢討經已大致完成，而初步結果確定衍生產品市場的核心系統管理完善，高度符合國際最佳常規。預計檢討將於 2010 年 3 月底完成。

作為香港交易所確保其關鍵系統運作順暢的持續工作之一，我們將於 2010 年對現貨市場結算及交收系統展開獨立檢討。

香港交易所網站革新

香港交易所在 2009 年委聘顧問對其網站進行革新，力求其資訊架構與本地及國際最佳常規一致。革新後的網站將加強介面設計，預計於 2010 年第一季推出。

香港交易所數據中心及資訊技術辦公室的整合

2009 年 6 月，衍生產品市場的主要數據中心及相關的資訊技術組人員由中環遷入擴大了的鰂魚涌數據中心。數據中心擴大後有更多空間和設施支援衍生產品市場業務的增長。

香港交易所計劃興建一個具備現代化設施及基礎設施的生產數據中心，以安置現有的交易廣場數據中心、兩個其他輔助的數據中心以及資訊技術發展及支援人員，並提供更多額外空間配合香港交易所新業務發展及擴張。2010 年 2 月，董事會接納於將軍澳工業邨興建生產數據中心的提議，地價約 2,600 萬元，工程預計於 2013 年竣工。3 年的總發展支出估計為 7 億元。

風險管理

設立企業風險管理架構

為確保香港交易所內各項風險能維持於可接受的水平，我們制定了有關企業風險管理架構及其相關方法與程序，以確定、評估、計算、匯報及檢討機構內各項重大風險。透過風險檢討，將作出適當的決策及行動，以確保有適當的風險控制措施，及使機構內的各項風險均獲得有效及一致的監管。企業風險管理架構及程序是由一套專為配合本公司企業風險管理要求的應用軟件支援。

提升補購執行效率

為進一步提升補購執行程序的效率，並確保所有認可經紀收取的佣金具競爭力，香港結算對符合要求的參與者作出邀請成為補購交易的認可經紀。2009 年 11 月，共 10 名認可經紀按甄選準則獲得委聘。

市場監察

根據香港交易所與證監會簽訂有關市場監察事宜的諒解備忘錄，香港交易所不時向證監會轉介涉嫌於有關香港交易所現貨市場及衍生產品市場違反相關香港法例或證監會守則、規則及／或規例的個案。2009 年內，獲轉介的個案有 112 宗（40 宗為現貨市場相關個案，72 宗為衍生產品市場相關個案）。證監會可就市場失當事宜對持牌人士作出刑事檢控及／或採取紀律行動。

大華證券有限公司（「大華證券」）完成清盤

有關大華證券於 2003 年未能向香港結算履行其責任清還欠款一事，其清盤程序現已完成，香港高等法院於 2009 年 10 月向清盤人發出免除令。2009 年 12 月，香港結算從保證基金的指定儲備中取得 170 萬元以作填補。

庫務

集團可供投資的資金包括公司資金、現金抵押品、保證金及結算所基金，於 2009 年的平均總額為 401 億元（2008 年：623 億元）。

與 2008 年 12 月 31 日比較，於 2009 年 12 月 31 日的整體可供投資的資金減少 202 億元（38%）至 336 億元（2008 年：538 億元）。有關於 2009 年 12 月 31 日的投資的資產分配詳情，以及與於 2008 年 12 月 31 日之數字的比較載列如下。

	涉及投資資金 (十億元)		債券		現金或銀行存款		環球股本證券	
	2009	2008	2009	2008	2009	2008	2009	2008
公司資金	8.2	7.2	69%	76%	28%	22%	3%	2%
現金抵押品	3.4	3.6	0%	0%	100%	100%	0%	0%
保證金	20.2	41.8	34%	39%	66%	61%	0%	0%
結算所基金	1.8	1.2	24%	30%	76%	70%	0%	0%
合計	33.6	53.8	38%	41%	61%	59%	1%	0%

投資項目均保持足夠的資金流動性，以應付集團日常營運需要和現金抵押品、結算所基金及保證金的流動資金需要。不計公司資金所持有的股本證券及互惠基金（因其並無到期時間）（2009 年 12 月 31 日及 2008 年 12 月 31 日：2 億元），其餘的投資項目於 2009 年 12 月 31 日（334 億元）及 2008 年 12 月 31 日（536 億元）的到期時間如下：

	涉及投資資金 (十億元)		隔夜		>隔夜至 1 個月		>1 個月至 1 年		>1 年至 3 年		>3 年	
	2009	2008	2009	2008	2009	2008	2009	2008	2009	2008	2009	2008
公司資金	8.0	7.0	16%	13%	1%	6%	24%	56%	45%	16%	14%	9%
現金抵押品	3.4	3.6	100%	100%	0%	0%	0%	0%	0%	0%	0%	0%
保證金	20.2	41.8	33%	32%	10%	35%	23%	33%	34%	0%	0%	0%
結算所基金	1.8	1.2	67%	66%	5%	13%	4%	21%	24%	0%	0%	0%
合計	33.4	53.6	37%	35%	7%	28%	20%	34%	33%	2%	3%	1%

信貸風險已充分分散。集團所持有之債券組合均屬投資級別，於 2009 年 12 月 31 日的加權平均信貸評級為 Aa2（2008 年：Aa2），及加權平均到期日為 2.3 年（2008 年：0.6 年）。存款只存放於香港發鈔銀行、投資級別的持牌銀行及有限制牌照銀行（由董事會不時批准決定）。

集團採用 Value-at-Risk（「VaR」）及投資組合壓力測試等風險管理技術來辨識、衡量、監察和控制市場風險。VaR 所量度的，是參照歷史數據（集團採用 1 年數據），計算在指定信心水平（集團採用 95% 的信心水平），某指定期間（集團採用 10 個交易日持有期）的預計最大虧損。就 VaR 此方法所量度 2009 年及 2008 年的整體投資組合風險如下：

	平均 VaR (百萬元)		最高 VaR (百萬元)		最低 VaR (百萬元)	
	2009	2008	2009	2008	2009	2008
公司資金	28.1	17.9	35.3	22.0	20.8	15.0
現金抵押品	0.0	0.0	0.2	0.0	0.0	0.0
保證金	31.1	23.8	47.9	31.3	17.9	17.1
結算所基金	2.3	0.6	4.4	0.9	0.3	0.2

集團投資收益淨額的詳情載列於本公告「財務檢討」內「收入及其他收益」一節。

財務檢討

整體表現

	附註	2009 (千元)	重計 * 2008 (千元)	變幅
業績				
收入及其他收益：				
受市場成交額影響的收益	(A)	4,573,644	4,704,991	(3%)
聯交所上市費	(B)	728,477	711,983	2%
出售資訊所得收益	(C)	694,563	673,445	3%
其他收入	(D)	417,402	390,855	7%
投資收益淨額	(E)	620,954	999,175	(38%)
出售物業所得收益	(F)	–	68,641	(100%)
		7,035,040	7,549,090	(7%)
營運支出		1,492,949	1,620,953	(8%)
除稅前溢利		5,542,091	5,928,137	(7%)
稅項		(838,047)	(799,506)	5%
股東應佔溢利		4,704,044	5,128,631	(8%)

* 若干以往呈報的數字已經因應會計政策變動而重計。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年度內，股東應佔溢利由 2008 年 51.29 億元減至 47.04 億元，減幅 8%，主要是由於與成交有關的收益及投資收益淨額均告下跌，以及 2008 年因出售物業所得的一次過收益沒有在 2009 年再次出現，但營運支出減少已抵銷了部分減幅。

金融海嘯導致市場氣氛疲弱的情況持續至 2009 年首季。雖然 2009 年最後 3 季的市場交投因資金大量流入改善了市場氣氛而大幅增長，但 2009 年全年聯交所的平均每日成交金額仍較 2008 年下跌 14%。因此，集團 2009 年與成交有關的收益總額減少 1.31 億元至 45.74 億元。

投資收益淨額下降，主要是由於利率下調及保證金資金減少令利息收益淨額大減，但公司資金的投資公平值收益增加抵銷了部分跌幅。

年內的總營運支出減少 8%，主要是就失責參與者方面的應收貨款耗蝕虧損所作撥備減少（因為涉及 2008 年雷曼兄弟集團的 1.57 億元撥備沒有在 2009 年再次出現），但樓宇支出增加抵銷了部分減幅。

此等賬目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所發出的 HKFRSs 編制；於 2009 年 12 月 31 日，HKFRSs 已在所有重大方面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規定一致。

收入及其他收益

(A) 受市場成交額影響的收益

	2009 (千元)	2008 (千元)	變幅
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	2,586,297	2,803,081	(8%)
結算及交收費	1,424,748	1,405,202	1%
存管、託管及代理人服務費	562,599	496,708	13%
合計	4,573,644	4,704,991	(3%)

主要市場指標

	2009	2008	變幅
聯交所的平均每日成交金額	623 億元	721 億元	(14%)
期交所的衍生產品合約平均每日成交張數	206,458	207,052	(0%)
聯交所的股票期權合約平均每日成交張數	191,676	225,074	(15%)

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

	2009 (千元)	2008 (千元)	變幅
有關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來自：			
在現貨市場買賣的證券	1,834,097	2,028,480	(10%)
在衍生產品市場買賣的衍生產品合約	752,200	774,601	(3%)
	2,586,297	2,803,081	(8%)

現貨市場的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的收入減少，主要是市場成交額減少所致。

衍生產品市場的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的收入減少，主要是受到成交合約張數減少所影響。

結算及交收費

結算及交收費絕大部分源自現貨市場的交易。結算及交收費雖大多是從價費，但亦會受到交收指示數量所影響，而每宗交易均設有收費下限及上限，因此不一定完全按現貨市場成交額的變動作相應一致的轉變。於 2009 年，儘管現貨市場成交額下跌，但結算及交收費反有增加，因為按收費上限繳費的交收指示及已交收場內交易金額比率減少，但按收費下限繳費的交收指示及已交收場內交易金額比率則增加。

存管、託管及代理人服務費

存管、託管及代理人服務費收入主要包括登記過戶費、以電子認購首次公開招股服務手續費、股份託管費、代收股息的收入、代履行權責服務費及股份提取費。存管、託管及代理人服務費收入上升，主要是代履行權責服務費、登記過戶費及電子認購首次公開招股服務手續費增加，但代收股息的收入減少抵銷了部分增幅。電子認購首次公開招股服務手續費增加源自新上市公司數目及電子認購首次公開招股的股份配發均有增加。除電子認購首次公開招股服務手續費外，其他收費收入一般受現貨市場的業務量影響，但並非按比例隨現貨市場的成交額變動而增減，因為收費收入多數隨買賣單位數目變動而不是隨有關證券金額或成交變動，而且許多收費都設有收費上限。此外，登記過戶費只有在個別參與者的證券持倉總額在兩個截止過戶日期之間錄得淨額增幅時始收取，因此但凡有證券新上市後的首個截止過戶日期的登記過戶費收入會特別高。

(B) 聯交所上市費

	2009 (千元)	2008 (千元)	變幅
上市年費	361,912	346,263	5%
首次及其後發行的上市費	360,985	360,944	0%
其他	5,580	4,776	17%
合計	728,477	711,983	2%

上市年費隨着上市公司總數增加而上升。

儘管新上市證券總數上升，但首次及其後發行的上市費維持在 2008 年的相若水平，原因是雖然新上市牛熊證及新上市公司數目增加令上市費收入上升，但新上市衍生權證數目減少，加上首次公開招股申請之日起計 6 個月內仍未上市而失效及撤回的申請數目下降，令沒收的首次上市費減少，抵銷了上市費收入的增幅。

與上市年費相關的主要數據

	於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於 2008 年 12 月 31 日	變幅
主板上市公司數目	1,145	1,087	5%
創業板上市公司數目	174	174	0%
合計	1,319	1,261	5%

與首次及其後發行的上市費相關的主要數據

	2009	2008	變幅
新上市衍生權證數目	4,230	4,822	(12%)
新上市牛熊證數目	8,072	4,231	91%
主板新上市公司數目	68	47	45%
創業板新上市公司數目	5	2	150%
主板及創業板其他新上市證券數目	91	77	18%
新上市證券總數	12,466	9,179	36%
	2009 (十億元)	2008 (十億元)	變幅
主板上市股本證券集資總額			
– 透過首次公開招股	247.9	65.8	277%
– 上市後	389.8	352.4	11%
創業板上市股本證券集資總額			
– 透過首次公開招股	0.4	0.2	100%
– 上市後	4.0	8.8	(55%)
合計	642.1	427.2	50%

(C) 出售資訊所得收益

	2009 (千元)	2008 (千元)	變幅
出售資訊所得收益	694,563	673,445	3%

出售資訊所得收益上升，是因為市場氣氛改善，加上市場在 2009 年 3 月開始大力反彈回升，延續至年底，令資訊的需求增加。

(D) 其他收入

	2009 (千元)	2008 (千元)	變幅
網絡及終端機用戶收費、數據專線及軟件分判牌照費	320,829	289,783	11%
參與者的年費、月費及申請費	35,037	34,614	1%
直接配發首次公開招股所得的經紀佣金收入	16,467	5,313	210%
交易櫃位使用費	15,132	9,603	58%
參與者存入證券以取代保證金的現金按金的融通收益	4,908	21,844	(78%)
出售交易權	9,500	8,335	14%
雜項收入	15,529	21,363	(27%)
合計	417,402	390,855	7%

網絡及終端機用戶收費、數據專線及軟件分判牌照費的收入上升，主要是由於額外節流率的銷售額增加，加上開放式網間連接器及 HKATS 的相關用戶收費均見上升，但開放式網間連接器硬件的銷售下跌抵銷了部分增幅。

直接配發首次公開招股所得的經紀佣金收入上升三倍，因為新上市公司數目及直接配發首次公開招股活動同見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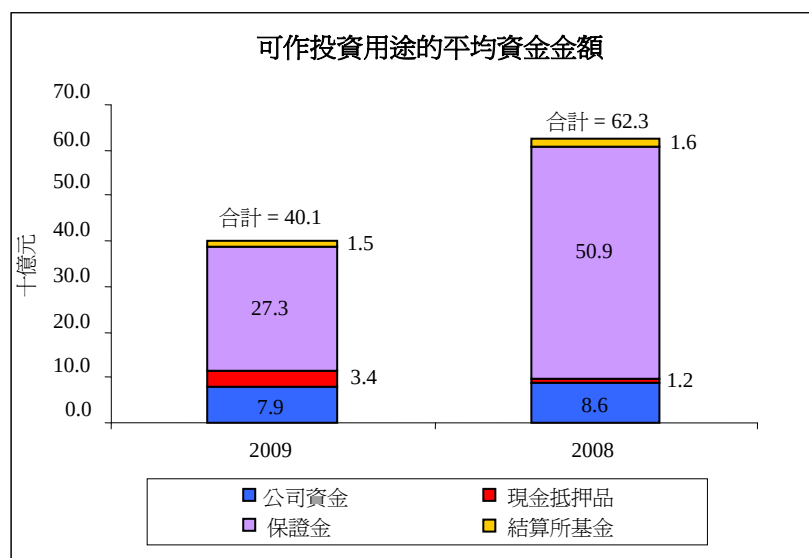
於 2009 年，交易櫃位使用費收入增加，是由於櫃位月費因交易大堂租金上漲而相應調高。

融通收益下跌，主要是在息率偏低環境下，參與者動用非現金抵押品以履行其保證金責任的情況減少。

(E) 投資收益淨額

	2009 (千元)	2008 (千元)	變幅
投資收益總額	624,300	1,075,590	(42%)
退回給參與者的利息	(3,346)	(76,415)	(96%)
投資收益淨額	620,954	999,175	(3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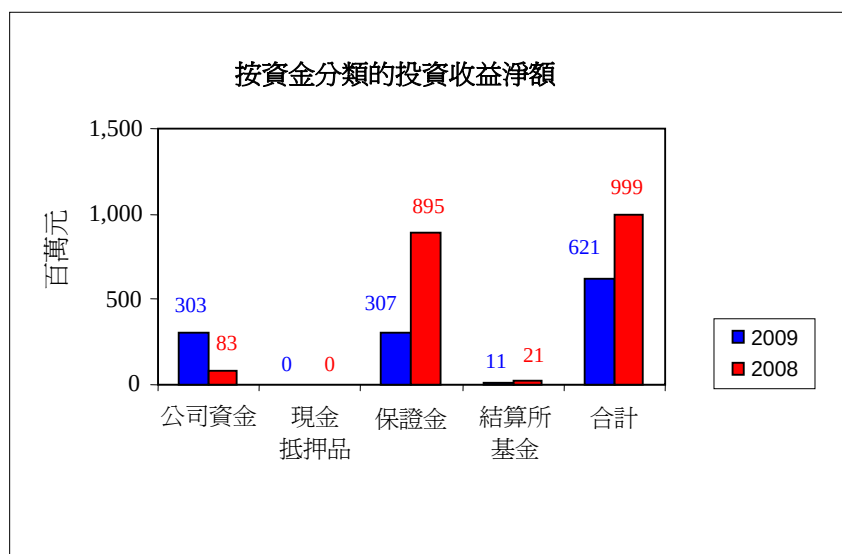
可作投資用途的平均資金金額如下：



現金抵押品的平均金額大幅增加，是因為 2008 年 9 月雷曼證券失責後，香港結算向其結算參與者收取額外現金抵押品，以提高對結算所的保障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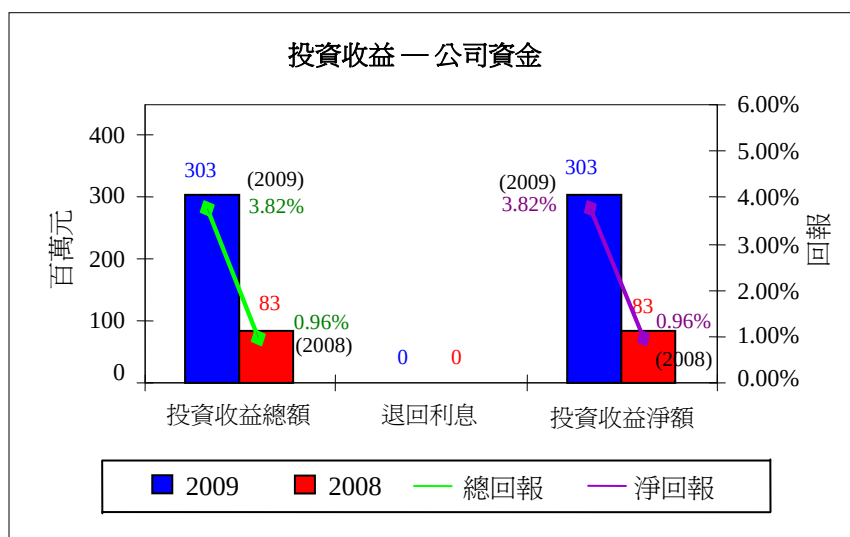
可作投資的保證金平均金額下跌，主要是由於期貨未平倉合約減少及每份期貨合約適用的按金水平下調。

按資金分類的投資收益淨額的變動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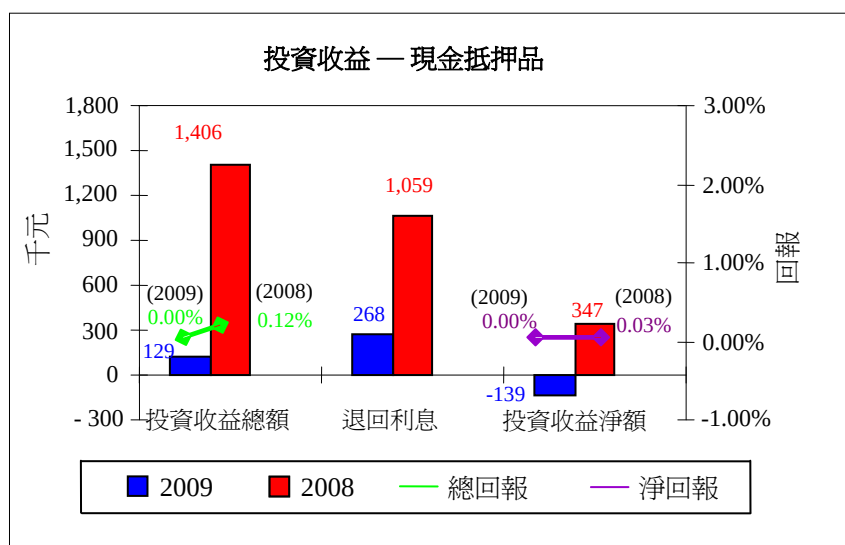


投資收益淨額下降，主要是由於保證金的投資收益淨額減少，但公司資金的投資收益淨額增加抵銷了部分跌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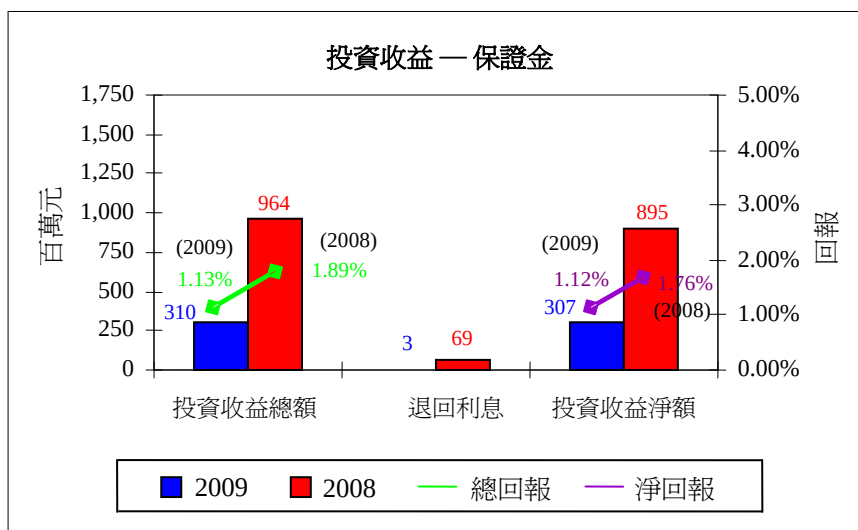
按資金分類的投資收益分析如下：



公司資金的投資收益增加，主要是由於反映年內市場走勢的投資公平值錄得收益（相對於 2008 年錄得投資公平值虧損），令 2009 年的收益及回報率均銳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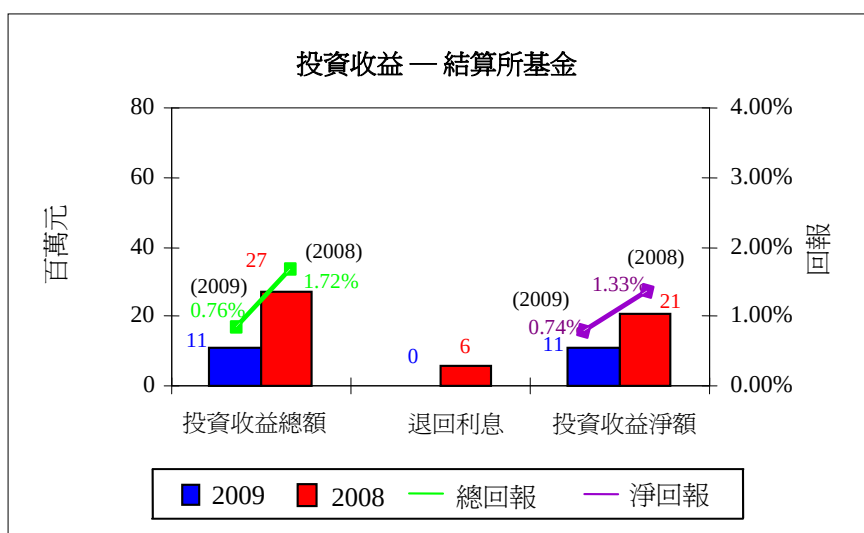


現金抵押品只存入儲蓄戶口賺取較低回報。退回給參與者的利息按 3 家主要銀行的平均儲蓄利率支付。



保證金的投資收益淨額下降，是因為利率下調及保證金資金減少令利息收益淨額大幅減少。

利率下跌令保證金的投資總回報減少。於 2009 年，淨回報與總回報相若，因為退回給參與者的利率（儲蓄利率）差不多跌至零，令退回給參與者的利息金額甚少。



結算所基金的投資收益下跌，主要是利率下調所致。

總回報減少，主要是隔夜存款利率下調。於 2009 年，淨回報與總回報相若，因為退回給參與者的利率極低，令退回給參與者的利息金額甚少。

有關投資組合的詳情載於「業務回顧」內「庫務」一節。

(F) 出售物業所得收益

	2009 (千元)	2008 (千元)	變幅
出售物業所得收益	—	68,641	(100%)

於2008年2月，集團出售一項投資物業及其中一項租賃物業，產生收益6,900萬元。

營運支出

	2009 (千元)	重計 2008 (千元)	變幅
僱員費用及相關支出	793,503	803,106	(1%)
資訊科技及電腦維修保養支出	246,291	238,917	3%
樓宇支出	219,084	149,786	46%
產品推廣支出	12,622	16,986	(26%)
法律及專業費用	13,282	25,128	(47%)
折舊	101,173	109,646	(8%)
其他營運支出	106,994	277,384	(61%)
合計	1,492,949	1,620,953	(8%)

僱員費用及相關支出減少900萬元，主要是由於若干購股權及獎授股份已悉數授予，令以股份支付的酬金有所減少。

若不計算參與者直接使用的服務及貨品1.05億元（2008年：9,700萬元），集團的資訊科技及電腦維修保養支出為1.41億元（2008年：1.42億元）。參與者直接耗用服務及貨品的支出上升，則主要是參與者的AMS/3線路租金及HKATS維修保養支出上升，但參與者減少購買AMS/3軟硬件抵銷了部分增幅。參與者耗用服務和貨品的支出大部分會向參與者收回，而有關收益則計作「其他收入」項下的網絡及終端機用戶收費、數據專線及軟件分判牌照費的一部分。

樓宇支出上升，是由於重續若干租約時租金增加所致。

法律及專業費用減少，是由於2009年與上市相關事宜的支出減少，及審閱若干資訊技術系統所繳付的專業費用有所減少。

其他營運支出下跌，主要是由於2008年要就失責參與者方面的應收貨款耗蝕虧損作出一次過的撥備（特別是涉及雷曼兄弟集團的1.57億元撥備）及為四川地震一次過捐款1,000萬元。

稅項

	2009 (千元)	重計 2008 (千元)	變幅
稅項	838,047	799,506	5%

稅項增加，主要是非課稅的投資收益及出售物業的非課稅收益下跌，但除稅前溢利減少已抵銷了部分影響。

流動資金、財政資源、負債以及資本承擔

於 2009 年 12 月 31 日的營運資金下跌 14.67 億元至 57.10 億元（2008 年：71.77 億元）。營運資金減少是由於為提高投資回報，1 年後始到期的財務資產及定期存款的投資增加了 22.78 億元，以及派付 2008 年末期股息 19.35 億元及 2009 年中期股息 19.78 億元，但年內產生的溢利 47.04 億元及其他營運資金增加 2,000 萬元抵銷了部分減幅。

集團一直持有非常充裕的流動資金，但為防患未然，集團也安排了銀行通融額。於 2009 年 12 月 31 日，集團可動用的備用銀行通融總額為 90.50 億元，其中 90 億元屬於回購備用貸款（2008 年 12 月 31 日：38.50 億元，其中 30 億元為回購備用貸款，8 億元屬於若干銀行存款的備用貸款）。

集團甚少借款，借款多為項目計劃所需，少有季節性借款模式。於 2009 年 12 月 31 日及 2008 年 12 月 31 日，集團均無任何銀行貸款，因此資本負債比率維持零。

於 2009 年 12 月 31 日，集團的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指庫存現金、銀行結餘及原到期日不超過 3 個月的定期存款）中，逾 99%（2008 年：99%）以港元或美元為單位。

於 2009 年 12 月 31 日，集團的資本開支承擔為 6,600 萬元（2008 年：8,400 萬元），主要涉及交易及結算系統更新及升級，以及發展及購置各類電腦系統。集團有足夠的內部資源支付其資本開支承擔。

資產押記

於 2009 年 12 月 31 日及 2008 年 12 月 31 日，集團概無任何資產押記。

持有的重大投資、附屬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及未來作重大投資或購入資本資產的計劃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集團年內沒有持有任何重大投資，亦沒有進行有關附屬公司的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除了在將軍澳工業邨興建數據中心的計劃外，至本公告刊發之日，集團並無任何其他重大投資或購入資本資產的計劃。

匯價波動風險及相關對沖

集團為了尋求資金的最高回報，可能不時投資於非港元證券。集團已運用遠期外匯合約及外幣銀行存款對沖非港元投資及負債的外幣風險，以減低匯率波動所帶來的風險。

於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未平倉的外幣倉盤淨額共達 31.40 億港元，其中非美元風險佔 1.93 億港元（2008 年：65.84 億港元，其中 2.11 億港元為非美元風險），未平倉遠期外匯合約的面值總額最高達 34.05 億港元（2008 年：32.19 億港元）。所有遠期外匯合約將於兩個月內到期（2008 年：兩個月）。

集團收取的外幣保證金按金主要以相同貨幣的投資作對沖，但港元負債的 25% 可以投資於存款期不超過兩周的美元存款。

或然負債

鑑於證監會有可能要求填補根據《證券條例》成立的聯合交易所賠償基金支付過的全部或部分賠償（減追回款額），集團在此方面有一項或然負債，涉及金額最多不超過 7,200 萬元。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止，證監會不曾就此提出填補款額的要求。

聯交所曾承諾向印花稅署署長就聯交所參與者少付、拖欠或遲交印花稅而造成的稅收損失作出賠償，就任何一名參與者拖欠款額以 200,000 元為上限。於 2008 年，雷曼證券拖欠支付印花稅，因此聯交所按照擔保向印花稅署署長支付了 200,000 元。在微乎其微的情況下，如聯交所於 2009 年 12 月 31 日餘下 462 名（2008 年：448 名）開業參與者均拖欠款項，根據有關賠償保證，聯交所須承擔的最高或然負債總額將為 92,400,000 元（2008 年：89,600,000 元）。

香港交易所曾於 2000 年 3 月 6 日承諾，若香港結算在仍屬香港交易所全資附屬公司之時清盤又或在其不再是香港交易所全資附屬公司後的 1 年內清盤，則香港交易所會承擔香港結算在終止成為香港交易所全資附屬公司前欠下之債務及負債，以及其清盤的成本、費用和支出，承擔額以 5,000 萬元為限。

綜合收益表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附註	2009 (千元)	重計 2008 (千元)
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		2,586,297	2,803,081
聯交所上市費		728,477	711,983
結算及交收費		1,424,748	1,405,202
存管、託管及代理人服務費		562,599	496,708
出售資訊所得收益		694,563	673,445
其他收入	4	417,402	390,855
收入		6,414,086	6,481,274
投資收益		624,300	1,075,590
退回給參與者的利息		(3,346)	(76,415)
投資收益淨額	5	620,954	999,175
出售物業所得收益	6	-	68,641
	3	7,035,040	7,549,090
營運支出			
僱員費用及相關支出		793,503	803,106
資訊科技及電腦維修保養支出		246,291	238,917
樓宇支出		219,084	149,786
產品推廣支出		12,622	16,986
法律及專業費用		13,282	25,128
折舊		101,173	109,646
其他營運支出：			
參與者未能履行市場合約所產生的耗蝕虧損的（撥備回撥）／			
撥備	7(a)	(330)	163,203
其他	7(b)	107,324	114,181
	3	1,492,949	1,620,953
除稅前溢利	3	5,542,091	5,928,137
稅項	8	(838,047)	(799,506)
股東應佔溢利		4,704,044	5,128,631
基本每股盈利	10(a)	4.38 元	4.78 元
已攤薄每股盈利	10(b)	4.36 元	4.75 元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09 (千元)	重計 2008 (千元)
股東應佔溢利	4,704,044	5,128,631
其他全面收益：		
可出售財務資產：		
年內公平值變動	—	111,494
截至到期日的公平值變動	(113,265)	(54,451)
減：重新分類調整：		
出售所得收益撥入溢利或虧損	(2,520)	(4,678)
遞延稅項	19,104	(8,565)
經扣除稅項後的股東應佔其他全面收益	(96,681)	43,800
股東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4,607,363	5,172,431

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千元)	重計 於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千元)	重計 於 2008 年 1 月 1 日 (千元)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302,721	370,078	376,809
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	11	1,559,405	—	—
可出售財務資產	11	—	—	481,666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財務資產	11	—	47,172	19,177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	11	767,933	—	—
遞延稅項資產		3,563	4,429	3,610
其他資產		3,207	3,207	3,212
		2,636,829	424,886	884,474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預付款及按金	11, 12	11,334,370	8,535,392	18,367,345
按公平值列賬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	11	—	3,020,035	2,996,555
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	11	12,465,473	—	—
可出售財務資產	11	—	19,394,095	19,681,853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財務資產	11	—	3,664,012	3,190,733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	11	4,157,247	—	—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1	14,738,083	27,783,692	42,768,745
		42,695,173	62,397,226	87,005,231
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		—	—	64,092
		42,695,173	62,397,226	87,069,323
流動負債				
參與者對結算所基金的繳款		722,726	197,520	1,252,355
就衍生產品合約向結算參與者收取的保證金按金		20,242,938	41,839,991	55,428,888
向香港結算的結算參與者收取的現金抵押品		3,431,725	3,599,902	2,719,588
應付賬款、應付費用及其他負債	13	11,827,011	8,894,102	18,741,921
其他財務負債		42,174	118,485	37,139
遞延收入		423,998	392,688	375,174
應付稅項		260,911	141,363	687,726
撥備		33,397	36,290	29,630
		36,984,880	55,220,341	79,272,421
流動資產淨值		5,710,293	7,176,885	7,796,902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8,347,122	7,601,771	8,681,376

	附註	於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千元)	重計 於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千元)	重計 於 2008 年 1 月 1 日 (千元)
非流動負債				
參與者對結算所基金的繳款		276,000	252,000	244,500
遞延稅項負債		17,954	30,674	36,815
撥備		25,842	25,483	24,128
		319,796	308,157	305,443
資產淨值		8,027,326	7,293,614	8,375,933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076,190	1,074,886	1,070,285
股本溢價		375,595	346,902	266,170
為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股份		(51,701)	(65,254)	(47,803)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儲備		43,079	47,032	49,669
重估儲備		—	96,681	56,036
設定儲備		563,401	552,383	694,853
保留盈利	14	6,020,762	5,240,984	6,286,723
股東資金		8,027,326	7,293,614	8,375,933
總資產		45,332,002	62,822,112	87,953,797
總負債		37,304,676	55,528,498	79,577,864
每股股東資金		7.46 元	6.79 元	7.83 元

綜合賬目附註

1. 編制基準及會計政策

此等綜合賬目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出的 HKFRSs 編制，並在所有重大方面與於 2009 年 12 月 31 日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規定一致。

集團於 2009 年採納了多項新／經修訂／經改善的 HKFRSs，詳情如下：

採納於 2009 年生效的新／經修訂的 HKFRSs

- 經修訂的 HKFRS 7：「改善金融工具之披露」

提早採納新／經修訂的 HKFRSs

- HKFRS 9：金融工具
- HKAS 24（經修訂）：有關連人士披露

提早採納 HKFRSs 之改進(2009)

- HKAS 17：租賃
- HKFRS 8：營運分部
- HKAS 7：現金流動表

HKFRS 9 是取代 HKAS 39「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計劃的第一步，取代了 HKAS 39 中有關財務資產的分類及計量規定。過往，集團的財務資產分為：按公平值列賬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可出售財務資產或貸款及應收賬款（包括銀行存款）。提早採納 HKFRS 9 令集團的會計政策轉變，財務資產的分類改為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或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由於 HKFRS 9 在 2009 年 11 月頒布，集團首次採納 HKFRS 9 的日期為 2009 年 12 月 31 日，並非呈報期之始。根據過渡條文，HKFRS 9 只適用於首次採納之日（即 2009 年 12 月 31 日）存在的財務資產，亦毋須重計比較數字。於 2009 年 1 月 1 日的保留盈利或重估儲備也沒有作出調整，因為於 2009 年 12 月 31 日，集團的可出售財務資產只包括於 2009 年內購入的資產，當天並無將按公平值列賬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重新分類為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亦無將貸款及應收款項重新分類為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

提早採納經修訂的 HKAS 17 令集團租賃土地分類的會計政策轉變。過往，租賃土地分類為營運租約，及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列賬。根據有關修訂，若租賃土地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均轉讓予集團，租賃土地歸類為財務租約，並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列賬。由於集團所持土地的最低租金（即成交價）的現值大致相等於土地（猶如為永久業權）的公平值，集團的租賃土地已歸類為財務租約。有關修訂已按訂立租約時存在的資料追溯應用於在採納修訂之日之未到期的租約。有關修訂不適用於集團在過往年度已出售的租賃土地。

至於餘下的新／經修訂／經改善的 HKFRSs，其採納只影響綜合賬目內的披露，對集團沒有任何財務影響。

計量租賃樓房的會計政策變動

集團更改了計量租賃樓房的會計政策，從原先採用折舊後重置成本改為按成本減累計折舊計算。此變動意味物業租約中的樓房成分與更重要的土地成分均以同一基準計量。此變動已追溯應用於此會計政策改變之日尚未到期的租約。有關變動產生的影響載於下表「HKAS 17 及樓房」一欄。

會計政策變動對綜合收益表的影響

	採納有關準則的影響			合計	
	HKAS 17 及樓房		HKFRS 9		
	2009 (千元)	2008 (千元)	2009 (千元)	2009 (千元)	2008 (千元)
投資收益淨額增加	—	—	29,529	29,529	—
樓宇支出（土地）減少	510	509	—	510	509
折舊增加*	(846)	(833)	—	(846)	(833)
其他營運支出（樓房）減少／（增加）	200	(12)	—	200	(12)
稅項減少／（增加）	13	43	(4,514)	(4,501)	43
溢利（減少）／增加總額	(123)	(293)	25,015	24,892	(293)
基本每股盈利（減少）／增加	(0.01 仙)	(0.03 仙)	2.33 仙	2.32 仙	(0.03 仙)
已攤薄每股盈利（減少）／增加	(0.01 仙)	(0.03 仙)	2.32 仙	2.31 仙	(0.03 仙)

* 包括土地折舊510,000元（2008年：509,000元）及樓房折舊336,000元（2008年：324,000元）。

會計政策變動對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影響

	採納有關準則的影響			合共		
	HKAS 17 及樓房			HKFRS 9		
	於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千元)	於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千元)	於 2008 年 1 月 1 日 (千元)	於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千元)	於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千元)	於 2008 年 1 月 1 日 (千元)
資產增加／（減少）						
固定資產#	58,253	58,899	59,744	—	58,253	58,899
土地租金（流動及非流動）	(60,198)	(60,708)	(61,217)	—	(60,198)	(60,708)
按公平值列賬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 財務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	—	—	(6,128,894)	(6,128,894)	—
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 財務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	—	—	14,024,878	14,024,878	—
可出售財務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	—	—	(9,188,368)	(9,188,368)	—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財務資產（流動 及非流動）	—	—	—	(3,629,268)	(3,629,268)	—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流動 及非流動）	—	—	—	4,925,180	4,925,180	—
遞延稅項資產	—	—	—	75	75	—
負債／股本權益增加／（減少）						
應付稅項	—	—	—	1,353	1,353	—
遞延稅項負債	(114)	(101)	(58)	(1,054)	(1,168)	(101)
重估儲備	—	—	—	(21,711)	(21,711)	—
保留盈利	(1,831)	(1,708)	(1,415)	25,015	23,184	(1,415)

於 2009 年 12 月 31 日的數字包括因採納 HKAS 17 的影響而增加 60,198,000 元（2008 年 12 月 31 日及 2008 年 1 月 1 日：分別為 60,708,000 元及 61,217,000 元）及因租賃樓房的會計政策變動而減少 1,945,000 元（2008 年 12 月 31 日及 2008 年 1 月 1 日：分別為 1,809,000 元及 1,473,000 元）。

保證金、結算所基金及公司資金的財務資產在呈列上的變動

過往，保證金、結算所基金及公司資金的財務資產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上全部分項獨立呈列。

於 2009 年，為簡化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呈列，所有資金的財務資產全部合併，按 HKFRS 9 或 HKAS 39 的分類一併呈報。

比較數字已調整，以符合呈列上的變動。

財務擔保合約的重新分類

在以往年度，財務擔保合約計入非流動負債，因為預期有關金額毋須在 12 個月內支付。由 2009 年起，財務擔保合約改歸類為流動負債而計入「其他財務負債」，因為集團的慣常做法是在財務擔保合約持有人要求付款時隨即支付。

比較數字已調整，以符合呈列上的變動。

向香港結算的結算參與者收取的現金抵押品在呈列上的變動

在以往的年度，退還收自香港結算的結算參與者的現金抵押品的責任包括在綜合財務狀況表「應付賬款、應付費用及其他負債」項下。

自 2008 年 9 月雷曼證券失責後，現金抵押品的要求較往年大幅增加。因此，在 2009 年，為改善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呈列，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退還收自香港結算的結算參與者的現金抵押品的責任列為流動負債下的「向香港結算的結算參與者收取的現金抵押品」。

有關的比較數字已調整以符合改善後的披露。此變動對綜合收益表及綜合現金流動表概無任何影響。

2. 營業額

集團的營業額是指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聯交所上市費；結算及交收費；存管、託管及代理人服務費；出售資訊所得收益；投資收益淨額（包括各結算所基金的投資收益扣除結算所基金退回給參與者的利息）以及其他收入。

3. 營運分部

集團按主要營運決策者所審閱並賴以作出決策的報告釐定其營運分部。

集團有 4 個須予呈報的分部。由於各業務提供不同產品及服務，所需的資訊科技系統及市場推廣策略亦不盡相同，因此各分部的管理工作獨立進行。以下摘要概述集團各須予呈報的分部的業務營運：

現貨市場業務主要指聯交所的運作，包括所有在現貨市場交易平台買賣的產品，例如股本證券、債務證券、單位信託基金、牛熊證、交易所買賣基金、認股權證以及供股權。現時，集團營運兩個現貨市場交易平台，分別是主板和創業板。業務收益主要來自交易費、交易系統使用費及上市費。上市職能的業績已包括在現貨市場中。

衍生產品市場業務指在期交所買賣的衍生產品及聯交所買賣的股票期權，包括提供及維持各類衍生產品（例如股票及股市指數期貨及期權、以及利率、商品及外匯基金債券期貨）買賣的交易平台。業務收益主要源自交易費、交易系統使用費和保證金的投資收益淨額。

結算業務指香港結算、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及期貨結算公司的運作；這 3 家結算所主要負責集團旗下現貨及衍生產品市場的結算、交收和託管業務。業務的主要收益來自結算所基金所獲得的投資收益淨額及提供結算、交收、存管、託管和代理人服務所收取的費用。

資訊服務業務負責發展、推廣、編纂及銷售即時、歷史以及統計市場數據和發行人資訊。其收益主要來自出售現貨及衍生產品市場數據。

集團本年度按營運分部劃分的須予呈報的分部除稅前溢利及其他個別財務資料的分析如下：

	2009					
	現貨市場 (千元)	衍生產品市場 (千元)	結算業務 (千元)	資訊服務 (千元)	分部之間的抵銷 (附註(b)) (千元)	集團 (千元)
來自外界客戶的收益	2,905,000	704,134	2,109,978	694,974	–	6,414,086
投資收益淨額	134,478	340,199	156,885	822	(11,430)	620,954
	3,039,478	1,044,333	2,266,863	695,796	(11,430)	7,035,040
營運支出						
直接成本	602,129	157,363	332,978	50,117	(11,430)	1,131,157
間接成本	175,028	50,851	110,572	25,341	–	361,792
	777,157	208,214	443,550	75,458	(11,430)	1,492,949
須予呈報的分部除稅前溢利	2,262,321	836,119	1,823,313	620,338	–	5,542,091
利息收益	27,581	240,484	34,685	169	(11,430)	291,489
利息支出（包括退回給參與者的利息）：						
— 列入投資收益淨額	(2)	(2,883)	(461)	–	–	(3,346)
— 其他	(13)	(4)	(11,438)	(2)	11,430	(27)
折舊	(47,930)	(9,935)	(40,195)	(3,113)	–	(101,173)
其他主要非現金項目：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支出	(11,889)	(2,248)	(5,008)	(1,438)	–	(20,583)
耗蝕虧損撥備回撥／（撥備）	729	224	(114)	(45)	–	794
增加固定資產（即非流動資產，但不包括財務資產及遞延稅項資產）	6,512	23,422	3,607	1,154	–	34,695

重計
2008

	現貨市場 (千元)	衍生產品市場 (千元)	結算業務 (千元)	資訊服務 (千元)	分部之間的抵銷 (附註(b)) (千元)	集團 (千元)
來自外界客戶的收益	3,048,703	724,069	2,033,545	674,957	–	6,481,274
投資收益淨額	69,250	905,454	31,331	246	(7,106)	999,175
出售物業所得收益	33,442	11,580	19,116	4,503	–	68,641
	3,151,395	1,641,103	2,083,992	679,706	(7,106)	7,549,090
營運支出						
直接成本	562,874	140,047	513,892	50,297	(7,106)	1,260,004
間接成本	165,959	58,006	113,783	23,201	–	360,949
	728,833	198,053	627,675	73,498	(7,106)	1,620,953
須予呈報的分部除稅前溢利	2,422,562	1,443,050	1,456,317	606,208	–	5,928,137
利息收益	111,853	978,864	43,857	398	(7,106)	1,127,866
利息支出（包括退回給參與者的利息）：						
– 列入投資收益淨額	(921)	(69,201)	(6,290)	(3)	–	(76,415)
– 其他	(122)	(42)	(7,193)	(17)	7,106	(268)
折舊	(46,515)	(7,169)	(53,334)	(2,628)	–	(109,646)
其他主要非現金項目：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支出	(15,105)	(3,401)	(7,978)	(1,695)	–	(28,179)
耗蝕虧損撥備	(1,618)	(57)	(163,259)	(31)	–	(164,965)
增加固定資產（即非流動資產，但不包括財務資產及遞延稅項資產）	12,711	26,283	61,288	2,701	–	102,983

- (a) 須予呈報的分部的會計政策與集團會計政策一致。上表所載的分部資料與原先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的資料略有不同，因為曾作修訂以反映執行 HKFRS 9（2009），HKAS 17 的修訂以及租賃樓房的會計政策變動（2009 及 2008）。若主要營運決策者在作出決策時已獲提供上述的經修訂資料，其按原來的分部資料所作的決定亦不會改變。主要營運決策者已審閱上述的經修訂分部業績資料。

中央收益（主要是公司資金的投資收益淨額）及中央支出（主要是向所有營運分部提供支援功能的支出）概按主要營運決策者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時計量分部溢利的準則分配至各營運分部。分部表現按除稅前分部溢利衡量。稅項支出／（抵免）不會分配至須予呈報的分部內。

- (b) 抵銷調整指公司中央為失責參與者雷曼證券結清市場合約而向結算業務分部提供資金所產生的分部之間的利息支出。
- (c) 按地區呈列的資料

集團來自外界客戶的收益全部源自香港的業務。集團按地區劃分的非流動資產（不包括財務資產及遞延稅項資產）的詳情如下：

	於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千元)	重計 於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千元)	重計 於 2008 年 1 月 1 日 (千元)
香港	305,359	372,442	379,992
中國	569	843	29
	305,928	373,285	380,021

(d)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 2009 年及 2008 年，來自集團之最大客戶的收入佔集團總收入少於 10%。

4. 其他收入

	2009 (千元)	2008 (千元)
網絡及終端機用戶收費、數據專線及軟件分判牌照費	320,829	289,783
參與者的年費、月費及申請費	35,037	34,614
直接配發首次公開招股所得的經紀佣金收入	16,467	5,313
交易櫃位使用費	15,132	9,603
參與者存入證券以取代保證金現金按金的融通收益	4,908	21,844
出售交易權	9,500	8,335
雜項收入	15,529	21,363
	417,402	390,855

5. 投資收益淨額

	2009 (千元)	2008 (千元)
利息收益		
可出售財務資產		
— 上市證券	6,497	11,573
— 非上市證券	162,432	551,568
	168,929	563,141
貸款及應收款項		
— 銀行存款	80,879	564,725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		
— 銀行存款	29,953	—
— 上市證券	658	—
— 非上市證券	11,070	—
	41,681	—
利息收益總額	291,489	1,127,866
非按公平值列賬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負債 — 退回給參與者的利息	(3,346)	(76,415)
利息收益淨額	288,143	1,051,451
按公平值列賬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的已變現及未變現收益／(虧損) 及利息收益淨額		
<u>設定</u>		
— 非上市證券	254	—
— 附帶內在衍生產品的銀行存款	55	171
— 匯兌差額	1,551	—
	1,860	171
<u>持作買賣</u>		
— 上市證券	60,935	(63,822)
— 非上市證券	10,155	41,149
— 匯兌差額	89,298	68,212
	160,388	45,539
	162,248	45,710
強制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的未變現收益及利息收益淨額		
— 上市證券	128,543	—
— 非上市證券	130,084	—
— 附帶內在衍生產品的銀行存款	1,064	—
— 匯兌差額	47,530	—
	307,221	—
持作買賣的按公平值列賬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負債的已變現及未變現虧損淨額		
— 上市證券	(2,632)	(11,369)
— 匯兌差額	(137,201)	(92,233)
	(139,833)	(103,602)
出售非上市可出售財務資產的已變現收益	1,500	1,523
上市財務資產的股息收益：		
— 按公平值列賬及列入溢利或虧損	1,399	3,769
— 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	1,012	—
其他匯兌差額	(736)	324
投資收益淨額	620,954	999,175

	2009 (千元)	2008 (千元)
投資收益／（虧損）淨額來自：		
公司資金	303,571	82,709
現金抵押品	(139)	347
保證金	306,598	895,151
結算所基金	10,924	20,968
	620,954	999,175

6. 出售物業收益

於 2008 年，集團出售其最後一項投資物業及其中一項租賃物業，產生收益 68,641,000 元。

7. 其他營運支出

(a) 因參與者未能履行市場合約產生的耗蝕虧損（撥備回撥）／撥備

2008 年的數額主要包括因雷曼證券未能履行市場合約產生的應收貸款耗蝕虧損撥備 154,968,000 元。

(b) 其他

	2009 (千元)	2008 (千元)
其他應收貸款耗蝕虧損（撥備回撥）／撥備	(1,218)	1,757
租賃物業裝修耗蝕虧損撥備	754	—
保險	4,068	4,394
訂購財務數據費用	5,154	4,499
託管人及基金管理費用	11,012	11,901
銀行費用	12,656	9,711
維修及保養支出	10,116	8,389
牌照費	14,576	15,009
通訊支出	5,096	5,486
海外差旅支出	4,212	6,474
向財務匯報局撥款	2,500	2,500
慈善捐獻	542	10,633
其他雜項支出	37,856	33,428
	107,324	114,181

8. 稅項

綜合收益表中的稅項支出／（抵免）指：

	2009 (千元)	重計 2008 (千元)
本年度的香港利得稅撥備（附註(a)）	836,487	815,183
往年度超額撥備	(5,690)	(152)
	830,797	815,031
遞延稅項	7,250	(15,525)
	838,047	799,506

(a) 香港利得稅乃將本年度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 16.5%（2008 年：16.5%）提撥準備。

9. 股息

	2009 (千元)	2008 (千元)
已付中期股息：		
每股 1.84 元（2008 年：2.49 元）	1,979,977	2,676,436
減：股份獎勵計劃所持股份的股息	(1,867)	(3,061)
	1,978,110	2,673,375
建議末期股息（附註(a)及(b)）：		
於年底時按已發行股本每股 2.09 元（2008 年：1.80 元）	2,249,238	1,934,795
減：股份獎勵計劃於年末時所持股份的股息	(1,412)	(1,704)
	2,247,826	1,933,091
	4,225,936	4,606,466

(a) 實際支付的 2008 年末期股息為 1,934,708,000 元（經扣減就股份獎勵計劃所持股份所支付的 1,802,000 元，其中 98,000 元涉及股份獎勵計劃購入的股份減於 2008 年 12 月 31 日後授予僱員的股份），其中 1,715,000 元為 2008 年 12 月 31 日後行使的僱員購股權所發行股份的股息。

(b) 呈報期完結後所建議的末期股息在呈報期完結時未被列作負債。

10. 每股盈利

基本及已攤薄每股盈利的計算方法如下：

(a) 基本每股盈利

	2009	重計 2008
股東應佔溢利（千元）	4,704,044	5,128,631
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減為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股份	1,074,704,459	1,072,223,011
基本每股盈利	4.38 元	4.78 元

(b) 已攤薄每股盈利

	2009	重計 2008
股東應佔溢利（千元）	4,704,044	5,128,631
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減為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股份	1,074,704,459	1,072,223,011
僱員購股權的影響	3,245,832	5,325,004
獎授股份的影響	902,650	1,146,735
為計算已攤薄每股盈利的股份的加權平均數	1,078,852,941	1,078,694,750
已攤薄每股盈利	4.36 元	4.75 元

11. 財務資產

集團的財務資產包括結算所基金、保證金及公司資金的財務資產。結算所基金及保證金應佔的款項如下：

	於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千元)	於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千元)	於 2008 年 1 月 1 日 (千元)
結算所基金			
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	409,585	—	—
可出售財務資產	—	371,494	361,506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財務資產	—	21,708	—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	51,280	—	—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280,726	843,109	1,841,508
	1,741,591	1,236,311	2,203,014
保證金			
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	8,672,979	—	—
可出售財務資產	—	16,440,918	16,735,006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財務資產	—	3,205,408	2,508,559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	2,853,991	—	—
應收賬款、預付款及按金	9,300	8,835	3,068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8,706,668	22,184,833	36,182,526
	20,242,938	41,839,994	55,429,159
	21,984,529	43,076,305	57,632,173

12. 應收賬款、預付款及按金

集團的應收賬款、預付款及按金主要是指集團在 T+2 交收周期中的持續淨額交收的應收賬，佔應收賬款、預付款及按金總額的 92%（2008 年 12 月 31 日及 2008 年 1 月 1 日：分別為 93%及 94%）。持續淨額交收的應收賬在交易日後兩天內到期。其他應收賬款、預付款及按金則大部分在 3 個月內到期。

13. 應付賬款、應付費用及其他負債

集團的應付賬款、應付費用及其他負債主要是指集團在 T+2 交收周期中的持續淨額交收的應付賬，佔應付賬款、應付費用及其他負債總額的 89%（2008 年 12 月 31 日及 2008 年 1 月 1 日：分別為 89%（重計）及 92%（重計））。持續淨額交收的應付賬在交易日後兩天內到期。其他應付賬款、應付費用及其他負債則大部分在 3 個月內到期。

14. 保留盈利（包括建議股息）

	2009 (千元)	重計 2008 (千元)
於 1 月 1 日（如以往呈報）	5,242,692	6,288,138
會計政策變動的影響	(1,708)	(1,415)
於 1 月 1 日（重計）	5,240,984	6,286,723
股東應佔溢利（附註(a)）	4,704,044	5,128,631
（撥往）／撥自結算所基金儲備	(11,018)	142,470
出售一項租賃物業時撥自租賃樓房重估儲備	—	3,155
	(11,018)	145,625
股息：		
2008／2007 年度末期股息	(1,932,993)	(3,634,850)
2008 年 12 月 31 日／2007 年 12 月 31 日後行使的僱員購股權所發行股份的股息	(1,715)	(11,309)
	(1,934,708)	(3,646,159)
2009／2008 年度中期股息	(1,977,861)	(2,670,320)
2009 年 6 月 30 日／2008 年 6 月 30 日後行使的僱員購股權所發行股份的股息	(249)	(3,055)
	(1,978,110)	(2,673,375)
已沒收未領取的股息	3,914	2,566
股份獎勵計劃的股份授予	(4,344)	(3,027)
於 12 月 31 日	6,020,762	5,240,984
相當於：		
保留盈利	3,772,936	3,307,893
建議股息	2,247,826	1,933,091
於 12 月 31 日	6,020,762	5,240,984

- (a) 集團的股東應佔溢利包括源自結算所基金的投資收益淨額扣除費用連同結清損失撥備回撥的盈餘 11,018,000 元。（2008 年：源自結算所基金的投資收益淨額扣除費用再減結清損失撥備的虧損淨額 142,470,000 元）。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向於 2010 年 4 月 22 日名列香港交易所股東名冊的股東派付末期股息每股 2.09 元（2008 年：每股 1.80 元），以及保留本年度其餘的溢利。建議的末期股息，連同中期股息共派股息數額約為 42.29 億元（包括向股份獎勵計劃下信託持有的股份派付的股息約 330 萬元）（2008 年：46.13 億元，包括向股份獎勵計劃下信託持有的股份派付的股息約 490 萬元）。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香港交易所股東名冊將於 2010 年 4 月 19 日（星期一）至 2010 年 4 月 22 日（星期四）（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保獲派建議之末期股息及有權出席 2010 年股東周年大會並在會上投票，所有填妥的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於 2010 年 4 月 16 日（星期五）下午 4 時 30 分前送達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 樓 1712-1716 號舖，香港交易所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待股東於 2010 年股東周年大會上批准建議派付的末期股息後，股息單將於 2010 年 5 月 3 日（星期一）寄予在 2010 年 4 月 22 日名列香港交易所股東名冊的股東。

股東周年大會

2010 年股東周年大會將於 2010 年 4 月 22 日（星期四）下午 4 時 30 分假座香港中環交易廣場第一及二座 1 樓聯交所交易所展覽館內的交易所會議廳舉行。2010 年股東周年大會通告將登載在香港交易所網站 www.hkex.com.hk 「投資者關係」項下及「披露易」網站 www.hkexnews.hk，並於 2010 年 3 月 18 日（星期四）或前後寄予股東。

董事的委任及選舉

董事會現時由 13 名董事組成，包括 6 名政府委任董事、6 名選任董事及集團行政總裁（當然董事）。

三名政府委任董事夏佳理先生、史美倫女士及鄭慕智博士將根據其各自的服務任期於 2010 年股東周年大會結束時退任。根據香港交易所《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 93(5)條，3 人均有資格再獲委任。財政司司長仍未通知香港交易所其擬委任或再度委任的董事人選。香港交易所收到有關通知後，將另行公告。

兩名選任董事（施德論先生及黃世雄先生）各自的任期將於 2010 年股東周年大會結束時屆滿。根據香港交易所《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 93(5)條，兩人均有資格再獲委任。

在股東大會上的候選董事人選是由股東或董事會舉薦。2010 年 3 月 4 日，董事會接納提名委員會的建議，舉薦施德論先生及黃世雄先生在 2010 年股東周年大會上參選董事。施德論先生及黃先生就舉薦他們二人參選董事的表決放棄投票。施德論先生及黃先生與香港交易所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定義見《主板上市規則》）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主板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連，亦無與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有集團在 1 年內不可在不予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情況下終止的任何服務合約。他們的履歷詳情載於將隨 2009 年年報一併寄發的股東通函內。

若股東認為合適，可提名其他人選在 2010 年股東周年大會上參選董事，以填補因施德論先生及黃世雄先生退任而出現的兩名空缺。

獲選的人士將獲委任為董事，任期不超過大約3年，由2010年股東周年大會結束後至2013年本公司股東周年大會結束時屆滿。

賬目審閱

稽核委員會聯同香港交易所的外聘及內部核數師審閱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實務準則。

僱員

高質素兼盡心工作的員工是寶貴的資產，是集團取得成果的關鍵所在。香港交易所薪酬政策的原則在於為每名僱員提供公平、與表現掛鉤、具鼓勵作用及有市場競爭力的薪酬待遇。為使僱員發揮最大潛力，我們致力推行員工培訓及發展。2009 年，香港交易所在員工培訓方面的支出達 480 萬元，及籌辦過 136 項內部培訓班，及參與員工共逾 4,800 人次。此外，年內共有 15 名不同職級的僱員參加了學術資助計劃，及參加外間的培訓計劃有 765 人次。再者，有 114 名僱員參加了香港交易所的電子學習計劃，多樣的課程包括管理學、語文及技術知識。

於 2009 年 12 月 31 日，集團的全職僱員共有 841 人（2008 年：848 人）及臨時僱員 9 人（2008 年：17 人），以及僱員流失率維持在 3%（2008 年：7%）的低水平。

企業管治

有關政府委任董事及集團行政總裁的董事身份的委任乃分別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77 條及香港交易所《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所規管，因此他們均毋須經由股東選任或重新選任。除本段所披露者外，香港交易所在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一直遵守《主板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載的全部守則條文，及在適當的情況下採納有關的建議最佳常規。

為利便決策過程及向股東發出公司通訊，董事會建議修訂《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內的若干細則，有關決議案將於 2010 年股東周年大會上提呈予股東通過。有關的《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修訂建議主要處理若干實務事宜，包括：(i) 有關董事及委員會之書面決議案；(ii) 股東如擬提名人士於股東大會上參選董事所須給予通知期；及 (iii) 待香港有關法例准許香港註冊成立上市公司通過在網站上公布公司通訊來向股東發放有關通訊時，本公司可採用此渠道在其網站向股東發放公司通訊。有關建議修訂的說明函件載於將隨 2009 年年報一併寄發的股東通函。

購買、出售或贖回香港交易所上市證券

除股份獎勵計劃的受託人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的規則及信託契約條款，以總額 860 萬元在聯交所購入合共 89,700 股香港交易所股份外，香港交易所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 2009 年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全年業績及年報的公布

本業績公告登載在香港交易所網站 www.hkex.com.hk/relation/results/ResultsAnn_c.htm 及「披露易」網站 www.hkexnews.hk。2009 年年報將於 2010 年 3 月 18 日（星期四）或前後登載在該兩個網站並寄予股東。

董事會

於本公告日期當日，香港交易所董事會包括 12 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是夏佳理先生（主席）、史美倫女士、陳子政先生、鄭慕智博士、張建東博士、許照中先生、郭志標博士、李君豪先生、利子厚先生、施德論先生、莊偉林先生及黃世雄先生，以及一名身兼集團行政總裁的執行董事李小加先生。

承董事會命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
主席
夏佳理

香港，2010 年 3 月 4 日

詞彙

2010 年股東周年大會	將於 2010 年 4 月 22 日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
AMS/3	第三代自動對盤及成交系統
獎授股份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獎授的股份
董事會	香港交易所的董事會
CCASS	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
CCASS/3	新一代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
DCASS	衍生產品結算及交收系統
董事	香港交易所的董事
選任董事	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選出的董事
ETF	交易所買賣基金
聯交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財政司司長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財政司司長
期交所	香港期貨交易所有限公司
政府委任董事	由財政司司長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77 條委任的董事
集團	香港交易所及其附屬公司
HKAS	《香港會計準則》
HKATS	HKATS 電子交易系統
期貨結算公司	香港期貨結算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所或本公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
HKFRS (s)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銀行同業結算公司	香港銀行同業結算有限公司
香港結算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香港政府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H 股指數或恒生國企指數	恒生中國企業指數
恒指	恒生指數
雷曼證券	雷曼兄弟證券亞洲有限公司
上市委員會	上市委員會及創業板上市委員會
《上市規則》	《主板上市規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
《主板上市規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MDF	市場數據傳送專線系統
PRS	報價系統
聯交所期權結算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期權結算所有限公司
證監會	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股東	香港交易所的股東
股份獎勵計劃	董事會於 2005 年 9 月 14 日採納的僱員股份獎勵計劃；該計劃其後於 2006 年 8 月 16 日經董事會作出修訂
元	港元